

上市股票代碼：1475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 年 報

可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中華民國一百年五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一)姓名：翁新鳳

(二)職稱：經理

(三)電話：(02)2586-1353

(四)e-mail:ax3085@sumagh.com.tw

代理發言人

楊景喬

副理

(02)2586-1353

ax3075@sumag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民權西路 53 號 10 樓

(02)2586-1353

大園廠

桃園縣大園鄉擴大工業區工三路 7 號

(03) 386-8256

平鎮廠

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三路 16 號

(03) 469-057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一)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三)電話：(02)2389-2999

(四)網址：<http://www.top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一)會計師姓名：林鈞堯暨蔡金拋會計師

(二)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三)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四)電話：(02)2729-6666

(五)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umagh.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肆、募資情形	27
伍、營運概況	35
陸、財務概況	4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與分析與風險事項	12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結果檢討及說明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紡織品及光電產品等營業收入淨額 815,148 仟元，營業損失 21,072 仟元，本期淨損 102,954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實際營運狀況與原預定之營業計畫相當。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紡織品及光電產品等營業收入淨額 815,148 仟元，營業損失 21,072 仟元，全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 172,390 仟元，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16,827 仟元，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 205,359 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6,142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0.01)	(14.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66)	(38.4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損失)	(3.89)	(8.52)
	稅前純益(損失)	(19.00)	(28.66)
當期每股虧損		(2.11)	(2.87)

本年度虧損金額較 98 年度減少，獲利分析比率較為改善，但仍處虧損，主要係受原物料調漲及經濟景氣尚未全面復甦所致。

由於本公司的產品均以外銷市場為主，主要產品以歐美高等級、高毛利的家飾布為主，發展向少量多樣的精緻化產品，因此公司除了在內控、品質、自動化、新產品研發上持續耕耘外，對於少量多樣的彈性生產模式亦積極調整。

在光電產業方面，主要的客戶和市場大多集中在中國大陸，近來 LCD 產業需求雖然持續在成長，但相對受市場波動影響較大，因此本公司除了持續整合台灣和大陸工廠的資源配置外，加速導入新產品及技術，以活化資產、提高設備使用率，期能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獲利。

本盟將以更審慎之經營態度及調整最佳的營運策略，來提升產業及國際競爭力，尋求在傳統產業中創造差異化，期以提高獲利回報各股東。

二、營運目標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一)經營方針

1. 致力改善製程、提高機器生產效能、嚴格控管生產成本，持續提昇研發能力、並縮短生產時程，以提高生產效能。
2. 加強管銷、製造費用的控管
3. 積極導入少量多樣化的彈性生產模式
4. 尋求產業差異化策略

(二)營運目標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營運目標：本公司民國一百年營業目標主要為紡織事業部門營收穩健成長及開拓新產品，另積極開發光電部門新客源。
2.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加強營業銷售預估。
 - (2)提升製程的良率和加強庫存的管理。
 - (3)加強新產品開發策略，從原料開發、顏色標準化、模組化設計、簡化作業流程、提昇品質及縮短交期等方面改善，進而提高客戶滿意度。
 - (4)改變商業模式，整合國內外資源，提升總體競爭力。

三、未來發展策略

由於金融風暴後全球消費市場恢復的力道緩慢，經濟景氣未全面復甦，加上台灣紡織事業受大陸地區低成本之競爭及原物料上漲壓力，本公司仍將以產品品質為競爭優勢，持續生產自動化及深耕研發，整合研發、訂單、生產及出貨流程、強化內控，提高整體設備的有效利用率，改變商業模式並整合國內外資源，以最迅速時間出貨，以少量多樣的彈性生產模式，來建立差異化並區隔市場，提高產品的毛利以獲取最大利潤為目標。

另背光模組整體經營環境競爭激烈，尤其在面板產業之景氣循環和價格波動下影響甚鉅，本公司除積極拓展新客源、調整產品組合及客戶比重。本公司仍將秉持一貫持續的精神，建立核心的技術和價值，提供優良品質及開發創新的產品，並加強國際合作，調整公司最佳營運策略，提昇獲利能力。

謹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79年11月(合併前本盟紡織設立於71年11月)。

(二) 公司沿革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此情形。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請見(6)其他資訊之說明。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整之情形：無此情形。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此情形。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95年 5月背光模組事業移轉至子公司富士光科技公司營運，藉由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技術合作，獲取背光模組產業之領先技術，預期可獲得較佳之產業競爭優勢。
6. 其他資訊
 - 71年 11月合併前本盟紡織創立，實收資本額為3,000,000元，以開發新布種，再委託他廠織造染整或印花等銷售業務為主。
 - 77年 1月購建台北縣五股工業區廠房，並安裝大提花織布機。開始紡織品製造事業。
2月現金增資7,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10,000,000元。
 - 79年 11月合併前本盟紡織公司股東於桃園縣大園工業區設立本昌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0,000,000元。
 - 80年 11月合併前本盟紡織公司現金增資19,000,000元，實收資本額29,000,000元。
8月本昌染整公司現金增資3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40,000,000元。
 - 81年 9月本昌染整公司現金增資20,000,000，實收資本額增為60,000,000元。
 - 82年 9月合併前本盟紡織公司現金增資30,000,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5,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74,000,000元。
 - 83年 6月合併前本盟紡織公司購置桃園縣平鎮工業區廠房及增購大提花織布機。
9月吸收合併本昌染整公司，暫以本昌染整為存續公司，本盟紡織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發行新股7,400,000股，同時辦理現金增資48,000,000元，合併後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82,000,000元。
10月董事及監察人改選，黃炤嘉先生等五人與高學良先生分別當選董事及監察人。
12月存續公司(本昌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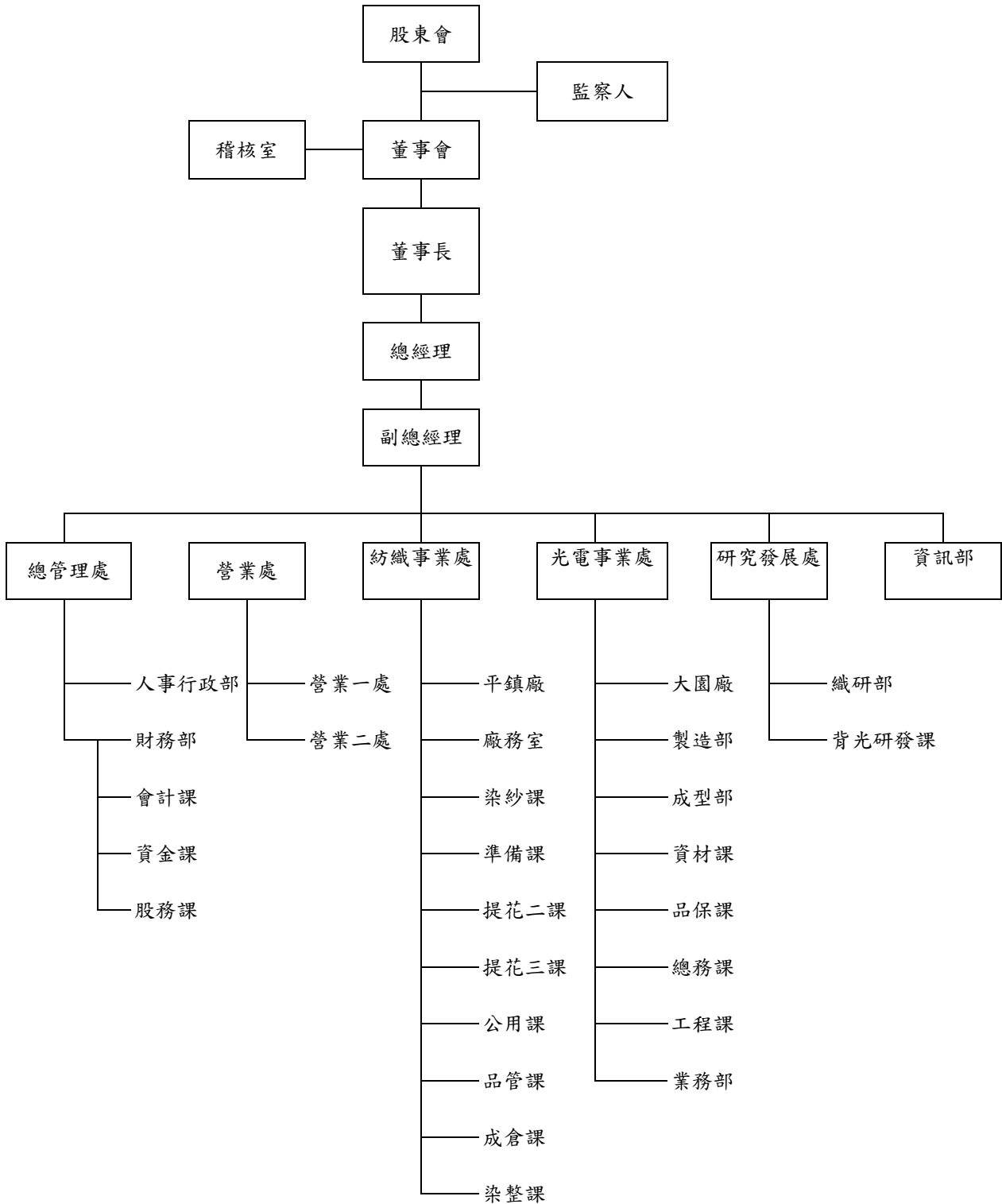
- 84年 1月成立大提花傢飾布研發部門，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
5月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並現金增資150,000,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25,46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357,460,000元。
- 85年 8月現金增資27,155,900元及盈餘轉增資30,384,1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415,000,000元。
- 86年 6月董事及監察人改選，黃炤嘉先生等五人與高學良先生分別當選董事及監察人。
11月盈餘轉增資41,500,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29,050,000，實收資本額增為485,550,000元。
12月通過股票上櫃審查。
- 87年 4月股票上櫃買賣。
6月盈餘轉增資77,688,000元、員工紅利轉增資1,362,000元及現金增資12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684,600,000元。
- 88年 6月盈餘轉增資61,614,000元、員工紅利轉增資4,733,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20,538,000元，實收資本額771,485,000元。
- 89年 5月現金增資13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901,485,000元。
6月董事及監察人改選，黃炤嘉先生等五人與高學良先生等三人分別當選董事及監察人。
6月出售五股廠區，有關人員及設備移至平鎮廠區。
10月設立泰山廠，生產光碟片。
10月股票上市買賣。
12月盈餘轉增資43,271,280元，員工紅利轉增資3,118,000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8,847,520元，實收資本額976,721,800元。
- 90年 11月更名為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2年 12月辦理特別股私募20,000,000股，募集資金新台幣400,000,000元。
- 93年 9月辦理減資，減少資本額新台幣529,524,810元，消除已發行股52,952,481股，分為普通股43,952,481股及特別股9,000,000股，減資比例為45%。
12月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合資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轉投資匯出金額為美金1,980,000元。
- 94年 3月完成特別股私募6,000,000股，新台幣90,000,00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707,196,990元。分為普通股53,719,699股及特別股17,000,000股。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轉投資匯出金額為美金1,920,000元。
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合資成立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金額新台幣80,600,000元。
7月特別股私募25,000,000股，新台幣375,000,00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957,196,990元。分為普通股53,719,699股及特別股42,000,000股。
- 95年 5月背光模組事業移轉至子公司富士光科技公司營運。

- 96年 6月完成特別股私募4,000,000股，新台幣60,000,00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997,196,990元。分為普通股53,719,699股及特別股46,000,000股。
- 9月完成特別股私募11,000,000股，新台幣165,000,00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1,107,196,990元。分為普通股53,719,699股及特別股57,000,000股。
- 12月辦理減資，減少資本額新台幣332,159,090元，消除已發行股33,215,909股，分為普通股16,115,909股及特別股17,100,000股，減資比例為30%。
- 97年 10月辦理對台灣富士光之應收債權轉增資，其金額計新台幣75,000,000元，增資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增加為67.65%。
- 12月辦理私募甲種及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普通股計39,900仟股。
- 98年 5月辦理減資，減少資本額新台幣310,015,000元，消除已發行股31,001,500股，減資比率為40%，減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465,022,740元。
- 99年 9月辦理私募普通股7,692,307股，新台幣99,999,991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541,945,810元，普通股54,194,581股，股本溢價新台幣23,076,921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營運發展策略。 2. 負責審核各部門之年度營運計畫及發展。 3. 核定各部門之年度預算(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4. 核定各部門的組織架構及重要人事安排。 5. 資金調度，編製銀行調節表及營運資金籌措、銀行借貸及投資計劃之審議。 6. 辦理銀行往來事務及所需資料之準備。 7. 會計制度之訂定及處理程序修定。 8. 一般會計事務及稅務、帳務處理。 9. 編制各類會計結算報表 10. 各項固定資產管理事務。 11. 有關公司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各項處理事宜。 12. 辦理公司各項證照變更及換發事務。 13. 其他上級交辦事項。
營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飾布及傢飾布情報之收集及回饋，擬定行銷方針及銷售目標。 2. 服飾布及傢飾布開發、訂單接洽及銷售推展事宜。 3. 對客訴服務之處理及回覆。 4. 訂單之審理及跟催相關文件之作業。 5. 授信及徵信調查之作業
紡織事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傢飾布之織造。 2. 先染織物染紗相關作業。 3. 原料採購與製程排訂相關作業。 4. 負責布匹之染整並包裝出貨。 5. 對品質之控制。 6. 規畫及執行生產、流程改善。
光電事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光電產品背光模組相關產品之生產製造。 2. 訂定生產目標及執行。 3. 規畫及執行生產、製程及設備改善方案。 4. 規畫及執行成本降低計畫。 5. 光電產品、新設備、新製程研發。 6. 生產問題支援。 7. 執行其他上級交辦事項。
研究發展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外市場資料蒐集。 2. 研發新布種、新紗種再利用、發展獨特性高、附加價值高之產品並開發一系列產品如提花加印花。 3. 背光產品及開發與維護。
資訊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訊系統之整體規畫設計，推動與執行。 2. 網路系統維護與使用者權限管控。 3. 電腦軟硬體技術支援。 4. 資料庫管理與維護。 5. 系統分析及程式設計。 6. 提供統計資訊與報表。

二、董事、監察、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長	中嘉國際投資	98.06.14	3	92.06.26	12,012,149	15.50	13,765,623	25.40	-	-	-	-	不適用	註1	無	無	無
	代表人翁明顯	-	-	-	-	-	-	-	-	-	-	-	台灣大學農工系	註1	無	無	無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	100.03.31	1.3	100.03.31	12,012,149	15.50	13,765,623	25.40	-	-	-	-	不適用	註2	無	無	無
	代表人鄭昭生	-	-	-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機械所碩士	註2	無	無	無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	98.06.14	3	98.06.14	12,012,149	15.50	13,765,623	25.40	-	-	-	-	不適用	註3	無	無	無
	代表人楊國田	-	-	-	-	-	-	-	-	-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	註3	無	無	無
董事	李壯源	98.06.14	3	89.06.26	307,256	0.40	184,353	0.34	-	-	-	-	台灣大學法律系	註4	無	無	無
董事	郭俊惠	98.06.14	3	92.10.13	700	-	420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美國賓州裡海大學研習	註5	無	無	無
監察人	葉敏正	98.06.14	3	95.06.14	7,000	0.01	4,200	0.01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註6	無	無	無

註1：中環集團所屬部份子公司之董事長/董事；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董事。

註2：本盟光電(股)總經理、富晶通研發副總、FJKL TECHNOLOGY(BVI)CO, 董事代表、精碟科技(股)事業處總經理、南亞塑膠設計及廠務主辦。

註3：本盟光電(股)公司紡織事業處業務部及生產部經理。

註4：中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經資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康寧醫院副董事長、日家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5：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董事、中環(股)公司董事。

註6：中環國際娛樂事業(股)公司之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富士光科技(股)公司之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註7：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暨代表人陳慶昌先生於民國99年4月21日辭任。

註8：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暨代表人羅秀玉小姐於民國99年12月27日辭任。

註9：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柯文彬先生於民國100年3月31日辭去董事及董事長乙職。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年4月2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總經理 (註1)	鄭昭生	100.03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 機械所碩士	富晶通研發副總、 FJKL TECHNOLOGY(BVI)CO, 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註1：原總經理柯文彬先生於民國100年3月31日辭任。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4月2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翁明顯(5.58%)、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2.55%)、楊麗容(1.85%)、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9%)、美商摩根大通託管 AB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1.43%)、蔡瑞榮(1.02%)、渣打託管 I S H A R E S M S C I 新興(0.93%)、李玫瑩(0.83%)、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戶(0.77%)花旗(台灣)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投資專戶(0.70%)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 董事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 柯文彬	-	-	-	-	-	-	-	-	-	-	-	840	840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 翁明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 楊國田	-	-	-	-	-	-	-	-	-	-	-	1080	1080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李壯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郭俊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註：99年3月31日董事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柯文彬解任，新任董事代表人為鄭昭生，並改選董事長為翁明顯。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無。

99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註)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陳慶昌	-	-	-	-	-	-	-	-	
監察人(註)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羅秀玉	-	-	-	-	-	-	-	-	
監察人	葉敏正	-	-	-	-	-	-	-	-	

註：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暨其代表人陳慶昌先生於民國99年4月21日辭任。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暨其代表人羅秀玉小姐於民國99年12月27日辭任。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7)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5)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長 兼總經理	柯文彬	840	840	-	-	-	-	-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鄭昭生	1,785	1,785	-	-	-	-	-	-	-	-	-	-	-	-	-	無

註：本公司99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予計算該項比例。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有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8：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民國99年度無配發員工紅利。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98	2,036	2,036	-	-
99	3,705	3,705	-	-

註：98及99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予計算該項比率。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給付原則請詳第27頁，「(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盈餘、個人經營績效及參考同業水準支付。

(五)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嘉國際 代表人： 柯文彬			✓				✓			✓	✓	✓		-
中嘉國際 代表人： 翁明顯			✓				✓			✓	✓	✓		-
中嘉國際 代表人： 楊國田			✓				✓			✓	✓	✓		-
李壯源			✓	✓			✓	✓	✓	✓	✓	✓	✓	-
郭俊惠			✓	✓			✓			✓	✓	✓	✓	-
葉敏正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註 2：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暨其代表人陳慶昌先生於民國 99 年 4 月 21 日辭任。

註 3：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暨其代表人羅秀玉小姐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7 日辭任。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2)	備 註
董事長	中贏國際投資 代表人： 柯文彬	1	3	25.00%	98.6.14 改選 (續任) 並新任董事長
董 事	中贏國際投資 代表人： 翁明顯	4	0	100%	98.6.14 改選 (續任)
董 事	中贏國際投資 代表人： 楊國田	4	0	100%	98.7.1 改選
董 事	李壯源	4	0	100%	98.6.14 改選 (續任)
董 事	郭俊惠	4	0	100%	98.6.14 改選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年度針對董事宣導公司治理守則及觀念。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 陳慶昌	0	0%	98.6.14 改選 (續任) 99.4.21 辭任
監察人	中嘉國際投資代表人： 羅秀玉	3	75%	98.6.14 改選 (續任) 99.12.27 辭任
監察人	葉敏正	4	100%	98.6.14 改選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會計師於每年查核完成時，與治理單位進行查核後溝通會議。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備註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由發言人負責處理上述問題。	無。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大都為經營團隊所有，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無。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各關係企業除獨立運作外，本公司與子公司亦訂有相關管理作業規定，並均遵照規定執行辦理。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無	尚在研議中。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備註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每年定期評估。	無。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	無。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尚在研議中。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尚在研議中。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	本公司目前尚在研議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自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目前尚在研議中。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非常重視整體形象之維護。	無。	
(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目前由董事及監察人依個人需求自行進修。	目前由董事及監察人依個人需求自行進修，故尚在研議中。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備註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每月定期公告相關資訊。	無。	
(四)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不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修改章程，擬於本次提報股東會通過。	不適用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不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如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薪酬委員會，故不適用。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本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日常營運活動已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包括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積極執行環保節能工作，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本公司將開始研擬討論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社會責任推動由管理部兼辦，執行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保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畫。	無。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透過內部教育訓練對員工宣達工作規則、鼓勵參與社會公益及節能減碳措施，對員工績效考核及獎懲已考量員工工作及回德。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已採行重覆使用各類信封、定期回收收廢碳粉匣、拍賣舊辦公桌椅與舊電腦回收再處理等措施。	無。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營運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主要為公務車之使用、辦公場所使用之電能、水資源及產生之廢棄物，透過資源再利用、電梯節能、通道照明、冷氣空調與水資源之管理，公務車之使用管理及定期保養，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無。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環境管理事務由總公司管理部及各分公司共同辦理。	無。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辦公場所所在大樓已訂定節能措施施行細則，執行節能減碳及配合政府相關政策。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 1. 提供員工合理薪酬及獎金紅利制度。 2.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3. 落實保險計劃與假勤制度。 4. 依法提撥退休金。	無。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如下： 1. 制定「員工建言及申訴注意事項」，以建置多元化溝通管道。 2. 訂定「性騷擾防治處理浪意事項」，提供申訴管道，維護工作環境秩序。 3. 為員工投保意外及醫療險。 4. 制訂安全維護執行注意事項與災害緊急應變對策注意事項，每年辦理消防講習及演練、舉辦安全維護會議。	無。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主管機關之各類規範，於契約中明訂本公司應遵守契約之規定，消費者可據此主張權利，本公司受理申訴專責單位為管理部。	無。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未來設備用具之採購，將注意供應商提供商品之節能減碳功能，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本公司無償提供相關資訊予各媒體報導相關環保及公益的議題。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於年報揭露。	無。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於年報揭露。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環保：本公司污水處理均與合格廠商簽約處理污水，符合環評標準。 2. 社會貢獻：配合國際宣傳台灣紡織業優秀廠家拍攝影片，提升台灣競爭力。 3. 人權：本公司採用健全的員工雇用制度，並依法對待員工及應試者，保障員工之基本權益，如：工作環境、最低工資及員工福利等，均符合法定標準。 4. 安全衛生：本公司有關安全衛生之維護，均依政府法令執行管控。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無。

(八) 其他公司治理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次頁）。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一)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經營首重誠信，並落實誠信經營原則，遵守政府法令及道德行為規範。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0年3月31日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3月3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柯文彬 簽章

總經理： 柯文彬 簽章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99 年股東常會決議：

(1)承認九十八年度決算表冊。

(2)承認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3)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

(4)討論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辦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案，其執行情形為：本公司經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處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金額為新台幣一億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辦理發行私募普通股案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之。

董事會業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決議通過私募發行 7,692,307 股之普通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3 元。應募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相關規定，且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十日募集完成。

2. 99 年 0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

(1)承認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3)九十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5)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訂定本公司召開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3. 99 年 0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

(1)辦理九十九年度發行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案。

(2)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99 年 08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

(1)訂定九十九年度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基準日。

(2)對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3)承認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4)承認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5)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用案。

(6)經理人任用案。

5. 99 年 1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

(1)民國 100 年度稽核計畫。

(2)修訂本公司『職務代理』制度管理辦法案。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6. 100 年 0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

(1)本公司出售大園土地及廠房案。

- (2)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案。
 (3)本公司董事長解任暨任用案。
 (4)本公司總經理解任暨任用案。
 (5)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發言人任用案。

7. 100年03月31日董事會決議

- (1)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訂定本公司召開民國100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8. 100年04月22日董事會決議

- (1)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九十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3)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4)辦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0年5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兼會計主管	徐惠生	98/4/30	99/5/21	自行離職
財務兼會計主管	李鴻逸	99/5/21	100/3/1	自行離職
董事長 兼任總經理	柯文彬	92/6/26	100/3/31	自行離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蔡金拋	99年度	-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95 仟元(移轉定價)	195 仟元(移轉定價)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或非審計公費達新台幣五十萬以上：無此情形。
-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不適用。
-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大於10%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9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大股東	中環股份有限 公司	5,184,607	-	(20,000)	-
董事兼大股東	中嘉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2,077,700	-	6,876,289	-
董 事	郭俊惠	-	-	-	-
董 事	李壯源	-	-	-	-
監察人	葉敏正	-	-	-	-
總經理	鄭昭生	-	-	-	-
財務及會計經理	翁新鳳	-	-	-	-

註1：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係接露就任後之資料

註2：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3：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表。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0年4月2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明顯	35,916,440	66.27%	-	-	-	-	中嘉國際投資	母子公司	
中嘉國際投資 代表人：翁明顯 鄭昭生 楊國田	13,765,623	25.40%	-	-	-	-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	-	-	-	-	無	無	
	-	-	-	-	-	-	無	無	
中統投資 董事長：陳建銘	458,538	0.85%	-	-	-	-	無	無	
李維昌	221,000	0.41%	-	-	-	-	無	無	
李玫瑩	210,000	0.39%	-	-	-	-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監察人	
李壯源	184,353	0.34%	-	-	-	-	無	無	
陳錫城	130,000	0.24%	-	-	-	-	無	無	
蘇咬咬	120,120	0.22%	-	-	-	-	無	無	
林俊堯	100,000	0.18%	-	-	-	-	無	無	
陳堂儀	99,000	0.18%	-	-	-	-	無	無	

九、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充抵股款者	其他
93/09	-	177,000,000	1,770,000	64,719,699	647,197	減資彌補虧損 529,525	-	-
94/03	15	177,000,000	1,770,000	70,719,699	707,197	私募特別股 60,000	-	股數 6,000 仟股，股本溢價 30,000
94/06	15	177,000,000	1,770,000	95,719,699	957,197	私募特別股 250,000	-	股數 25,000 仟股，股本溢價 125,000
96/06	15	177,000,000	1,770,000	99,719,699	997,197	私募特別股 40,000	-	股數 4,000 仟股，股本溢價 20,000
96/09	15	177,000,000	1,770,000	110,719,699	1,107,197	私募特別股 110,000	-	股數 11,000 仟股，股本溢價 55,000
96/12	-	177,000,000	1,770,000	77,503,790	775,038	減資彌補虧損 332,159	-	-
98/05		177,000,000	1,770,000	46,502,274	465,023	減資彌補虧損 310,015	-	-
99/09	13	177,000,000	1,770,000	54,194,581	541,946	私募普通股 76,923	-	股數 7,692 仟股，股本溢價 23,077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2,562,274 股	122,805,419 股	145,367,693 股	屬上市股票
普通股	31,632,307 股	-	31,632,307 股	屬私募普通股股票

(二)股東結構

1. 普通股

100 年 04 月 25 日

股東結構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0	28	1,886	11	1,926
持有股數	187 股	0	50,222,224 股	3,920,912 股	51,258 股	54,194,581 股
持股比例	0.00	-	92.67	7.23	0.09	100.00

2. 私募普通股：法人股東 2 人，31,632,307 股，持股比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0 年 04 月 25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538	186,388	0.34
1,000 至 5,000	294	627,785	1.16
5,001 至 10,000	61	499,079	0.92
10,001 至 15,000	22	279,160	0.52
15,001 至 20,000	11	199,360	0.37
20,001 至 30,000	12	304,489	0.56
30,001 至 40,000	8	290,985	0.54
40,001 至 50,000	3	134,000	0.25
50,001 至 100,000	9	667,261	1.23
100,001 至 200,000	3	434,473	0.80
200,001 至 400,000	2	431,000	0.80
400,001 至 600,000	1	458,538	0.85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2	49,682,063	91.67
合 計	1,926	54,194,581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 普通股

100 年 04 月 25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環(股)公司	9,699,833	17.90%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8,349,923	15.41%

2. 私募普通股

100 年 04 月 25 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環(股)公司	26,216,607	48.37%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5,415,700	9.9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99年	98年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0.00	12.15	13.85
	最低		8.17	4.35	9.22
	平均		13.36	7.62	11.5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02	5.90	5.40
	分配後		5.02	5.90	5.4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195	46,502	54,195
	追溯調整前		(2.11)	(2.87)	(0.34)
	追溯調整後(註3)		(2.11)	(2.87)	(0.3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	—	—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註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所處環境、成長階段：產品需求與公司穩定成長。
2. 發放股利條件：綜合考量公司成長階段與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餘額。
3. 發放股利時機：股東會通過及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
4. 股利發放金額：當期可分配餘額百分之五十以上。
5. 發放股利種類：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
6.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所載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完納稅捐後，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優先發放特別股息，如尚有餘額，按其餘額撥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其餘由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保留部分或提列特別公積後擬具分配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99 年度無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3. 董事會通過決議九十九年因虧損原因，故不配發股利、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 甲種特別股

發行(辦理)日期		92年12月16日 (私募)	94年3月30日 (私募)	94年6月21日 (私募)	
面額		每股10元	每股10元	每股10元	
發行價格		20元	15元	15元	
股數		20,000,000股 (註1,3)	6,000,000股 (註2,3)	25,000,000股 (註2,3)	
總額		400,000,000元	90,000,000元	375,000,000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5%，累積	5%，累積	5%，累積	
	剩餘財產之分派	優先	優先	優先	
	表決權之行使	具表決權	具表決權	具表決權	
	其他	無	無	無	
特別股 流通在外	收回或轉換數額	-	-	-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7,700,000股(註 1,2,3)	4,200,000股(註 2,3)	17,500,000股(註 2,3)	
	收回或轉換條款	詳說明	詳說明	詳說明	
每股 市價	93年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94年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95年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96年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97年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詳說明	詳說明	詳說明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無	

註：1. 本公司經民國92年12月12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特別股20,000,000股，每股以新台幣20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共新台幣400,000,000元整，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92年12月23日辦妥變更登記。後因93年9月辦理減資，減少資本額新台幣529,524,810元，消除已發行股份52,952,481股，分為普通股43,952,481股及特別股9,000,000股，減資比例為45%。故未收回或轉換之股數為11,000,000股。

2. 民國96年11月辦理減資，減少資本額新台幣332,159,090元，消除已發行股33,215,909股，分為普通股16,115,909股及特別股17,100,000股，減資比例為30%。故未收回或轉換之股數為29,400,000股。

3. 本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私募甲種及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並以當日為轉換基準日，轉換普通股計39,900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其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並於民國98年1月辦妥變更登記。

說明：

本公司經民國 92 年 1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特別股 20,000,000 股，每股以新台幣 2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共新台幣 400,000,000 元整，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92 年 12 月 23 日辦妥變更登記。另於 94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特別股 6,000,000 股，募集資金共新台幣 90,000,000 元整，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94 年 4 月 22 日辦妥變更登記。及於 94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特別股 25,000,000 股，募集資金共新台幣 375,000,000 元整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94 年 07 月 13 日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私募甲種及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並以當日為轉換基準日，轉換普通股計 39,9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並於民國 98 年 1 月辦妥變更登記。

相關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 (1) 特別股股息訂為年利率 5%，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之，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書表後，由董事會訂定特別股分配股息基準日，據以支付上一年度應發之股息，各發行年度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發行日定義為增資基準日。
- (2)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完納稅捐後，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優先發放特別股股息。
- (3)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按股息率以年複利計算，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
- (4) 甲種特別股除領取定率股息外，不得參與以盈餘及普通股現金增資溢價之資本公積轉作股本及現金之分派。
- (5) 甲種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6)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及甲種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權，並有被選舉為董事及監察人之權利。
- (7) 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 (8) 甲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五年到期，於發行日起至期滿前二個月均得辦理轉換為普通股，換股比例訂為一股甲種特別股換一股普通股，惟於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之當年度不得參與分派轉換當年度特別股股息，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甲種特別股轉換後之普通股，權利義務除法令另有限制外，與原發行之普通股之權利義務相同。
- (9) 甲種特別股到期後如未轉換，則由公司按實際原始發行價格，加計以前年度未發放之特別股股息，做為收回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之。公司受理賣回請求，至遲應於期滿後三個月統一以現金贖回本特別股。若屆期公司因客觀因素或不可抗力情事以致無法收回已發行甲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甲種特別股權利，仍依前各款發行條件延續至公司全部收回為止。其股息亦依原訂股息率按實際延展期間以複利計算，不得損害甲種特別股股東按照公司章程應有之權利。前述收回價格計算中所稱「實際原始發行價格」，係指甲種特別股發行時，股東實際繳納之認股價款；即以甲種特別股每股認股價格乘以認購股數所得之金額。
- (10) 如於甲種特別股收回前，公司有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使甲種特別股股份減少時，每股甲種特別股收回價格之計算應依如下公式調整：
每股收回價格＝每股之實際原始發行價格×〔減資前已發行甲種特別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甲種特別股股數〕
調整後每股收回價格不滿新台幣壹元者，以壹元計。

(11)甲種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非經特別股股東會決議通過，或特別股全部轉換為普通股，或買回前，不得撥充資本。本次現金增資案於所定發行新股之發行條件、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金額、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其他相關事宜，將以股東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為最後定案之依據，如遇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客觀因素變更而需修正時，擬請授權董事會處理。

(2)乙種特別股

發行(辦理)日期		96年6月28日 (私募)	96年9月12日 (私募)	
項	目			
面	額	每股10元	每股10元	
發	行	15元	15元	
股	數	4,000,000股(註1,2)	11,000,000股(註1,2)	
總	額	60,000,000元	165,000,000元	
權利 義務 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5%，累積	5%，累積	
	剩餘財產之分派	優先	優先	
	表決權之行使	具表決權	具表決權	
	其他	無	無	
特別 流通 在 外	收回或轉換數額	-	-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2,800,000股(註1,2)	7,700,000股(註1,2)	
	收回或轉換條款	詳說明	詳說明	
每股 市價	93年	最高	-	
		最低	-	
		平均	-	
	94年	最高	-	
		最低	-	
		平均	-	
	95年	最高		
		最低		
		平均		
	96年	最高		
		最低		
		平均		
97年	最高	-		
	最低	-		
	平均	-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 金額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詳說明	詳說明	
發 行 條 件 對 特 別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 股 權 可 能 稀 釋 情 形 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無	無	

註：1. 本公司經民國96年6月28日完成特別股私募4,000,000股，每股以新台幣15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共新台幣60,000,00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997,196,990元。分為普通股53,719,699股及特別股46,000,000股。

本公司經民國96年9月12日完成特別股私募11,000,000股，每股以新台幣15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共新台幣165,000,00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1,107,196,990元。分為普通股53,719,699股及特別股57,000,000股。

本公司經民國96年12月辦理減資，減少資本額新台幣332,159,090元，消除已發行股33,215,909股，分為普通股16,115,909股及特別股17,100,000股，減資比例為30%。故未收回或轉換之股數為10,500,000股。

3. 本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私募甲種及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並以當日為轉換基準日，轉換普通股計39,900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其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並於民國98年1月辦妥變更登記。

說明：

本公司於 96 年 6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特別股 4,000,000 股，募集資金共新台幣 60,000,000 元整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96 年 08 月辦妥變更登記。及於 96 年 9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特別股 11,000,000 股，募集資金共新台幣 165,000,000 元整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96 年 10 月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私募甲種及乙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並以當日為轉換基準日，轉換普通股計 39,9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並於民國 98 年 1 月辦妥變更登記。相關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發行之記名式乙種特別股股息訂為年利率 5%，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之。
2. 特別股自發行日起五年到期，於發行日起至期滿前均得辦理轉換為普通股，換股比例為一股特別股換一股普通股。
3. 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完納稅捐後，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依本章程第四條之一規定儘先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次就其餘額再儘先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
4.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按股息率以年複利計算，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
5. 不得參與以盈餘及普通股現金增資溢價之資本公積轉做股本及現金之分派。
6. 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劣後於甲種特別股，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7. 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及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權，並有被選舉為董事及監察人之權利。
8. 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9. 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非經特別股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或特別股全部轉換為普通股或買回前，不得撥充資本。
10. 記名式乙種特別股採私募制，其應募人及購買人再行賣出時，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有關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等限制。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1.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2.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1. 本公司經 92 年 10 月 13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得在總額不超過新台幣五億元之額度內私募特別股。本公司董事會訂同年 12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20,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四億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另本公司董事會訂 94 年 3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6,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玖仟萬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另本公司董事會訂 94 年 6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25,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參億柒仟伍佰萬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經 96 年 0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通過於新台幣 4 億額度內，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私募乙種特別股發行在案。另本公司董事會訂 96 年 6 月 13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4,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陸仟萬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另本公司董事會訂 96 年 9 月 28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11,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一億陸仟伍佰萬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06 月 25 日股東常會通過於新台幣 1 億元，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私募現金普通股案。另本公司董事會訂 99 年 9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7,692,307 普通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3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 99,999,991 元，主要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

2. 財務結構分析：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100 年 3 月 31 日止
流動比率	66.36%	47.51%	92.82%
速動比率	54.78%	36.14%	82.25%
負債比率	71.69%	65.48%	71.81%
利息保障倍數	-	-	-
每股盈餘	(2.11)	(2.87)	(0.3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本公司目前以纖維織造與染整加工及背光模組為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其營業比重為紡織品製造銷售約佔37.05%，光電產品則約為62.95%。

2. 營業比重

項目	佔99年度營收比率	佔98年度營收比率
紡織品	37.05%	94%
光電產品	62.95%	6%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目前主要之商品項目為提花布，可供服飾或傢飾使用；光電產品為背光模組等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紡織產品目前以服飾與傢飾用途兼備，且與日本、澳洲及美國客戶共同研究未來流行方向，並協同開發設計出新產品，大幅度提升本盟之新產品接單的能力，以及減少研發失敗成本，更能提升本盟本身的研發創新之能力。目前已成功將我司與客戶協同開發之新產品進入日本、澳洲、南非及美國市場。

光電產品方面，除了延續背光模組相關研究開發外，也運用相關光學設計和模具、以及射出成形的技術，藉以開發相關較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目前已將量產開發移往蘇州廠，台灣廠則以薄型化、高技術、高毛利的導光板開發為主。

(二)產業概況

1. 紡織產業概況

紡織產業在大環境之變動下，必須面臨轉變否則無法生存之嚴格考驗，唯有改變觀念、創新研發、提昇公司管理能力及快速的製程調整能力，如此才能使營運穩健成長。綜上所述，經由一貫化生產流程，導入知識管理，著重企業內部價值鏈的確立，一旦價值鏈確立後，就能找出企業的關鍵價值，進而利用知識管理改善企業體質，提高企業競爭力。

工廠發揮小而美的設計、織造、染整優異體質，結合台灣舉世公認之新合纖紗技術，必能創造出快速生產、少量多樣的製程能力，再配合研究開發多樣化、多功能化、符合環保和顧客要求及具有品質標準與認證之產品。同時並擷節費用支出，應可大幅降低本盟過去所面臨之產業景氣變化劇烈及價格激烈競爭之風險，並可掌握提花家飾產品之業務商機，國外廠商合作配合已久，已累積一定之客源，加上開拓新的客源及新的銷售管道，未來在訂單之增加上應可樂觀期待，相信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能力將可逐步獲得改善。

2. 背光模組產業概況

背光模組和觸控面板產業隨著 LCD 市場的需求，其中小尺寸的應用因消費性產品需求快速增加而大量普及，未來的成長依然相當可期待的，後續在世界景氣恢復的預期以及台灣、韓國、大陸都相繼宣布並著手擴建 LCD 的新產線的樂觀需求成長前提下，對後續年度的整體營運改善和獲利將更充滿信心。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截至100年12月31日止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度	98年度	100年度截至12月31日
研發費用	11,054	5,853	7,574
營業收入淨額	815,148	238,916	433,266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1.36%	2.45%	1.75%

2.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

- (1)成立專案開發，並與美國大廠配合。
- (2)加強先染布的設計與開發。
- (3)與學術產業做技術交流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 (4)開發光電用之精密射出成型技術，研發背光模組等光電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紡織部份：

(1)短期計畫

積極推銷庫存品：以往計畫性生產，導致庫成品太高，本公司當致力於庫存品之銷售，以收增加營收、降低存貨數量、節省倉儲成本之效。

(2)中、長期計畫

- ①提升產品開發能力：將傳統功能性組織重整為功能矩陣混合式之專案組織，並導入專案管理之理念與系統，確實掌握專案之成本、預算、效益，如此能提升產品開發能力，使產品銷售與接單更加靈活。
- ②開拓新市場：以往將美國市場列為外銷市場之重點，惟美國市場競爭激烈，訂單及價格提升不易。更積極開拓歐洲、中東、東南亞、中南美等市場，以分散市場和提昇銷售成績。

(3)長期計畫

採行與國外代理商及客戶合作的方式進行推廣，同時也將不定時參加國外知名紡織展和建材用品展等。此外，更將利用本公司網頁，透過網路無國界的獨特魅力，快速且方便的將商品推廣至世界各角落。

2. 光電產品部份：

由於台灣LCD面板客戶將大量產製品多數移往中國大陸，台灣僅保留部份少量較高階的產品，但客戶端的研發和訂單管理單位仍保留在台灣，因此配合客戶的需求短期計畫將台灣廠的規模逐步縮小，自97下半年起人員、各項費用都大幅縮減後，虧損也漸漸獲得控制和改善。

長期計畫除了延續背光模組相關研究開發外，也運用相關光學設計和模具、以及射出成形的技術，藉以開發相關較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目前已將量產開發陸續移往蘇州廠，台灣廠則以薄型化、高技術、高毛利的導光板開發為主。

本盟在過去幾年已累積一定之客源，以及相關自有的研發管理和技術，此次全球金融風暴致消費力降低訂單減少，對本公司也造成相當大的衝擊，但目前經過公司組織調整及景氣已逐步回穩，訂單也逐步增加。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區域(99年度)

單位：仟元；%

銷售區域		金額	比率
內	銷	63,284	7.76
外 銷	美 洲	235,070	28.84
	亞 洲	491,311	60.27
	歐 洲	-	-
	其 他	25,483	3.13
合	計	815,14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紡織產業：

近年來，由於國際經濟景氣不振、國內工業發展長期重科技輕傳統、國內製造成本居高不下，以及中國市場蓬勃發展致國內多數企業出走大陸等因素，傳統製造業之發展空間日益狹隘，各公司均紛紛縮小規模或前進大陸以因應。但仍有產品具有精緻性，有其不可替代性，才能在大陸及東南亞國家等廠商以低成本製造、低價格傾銷的市場中生存，本公司即因產品精緻、持續開發創新並能維持產品一貫之高品質而深受各國客戶之青睞，始能在國際強敵環伺之下生存，並且穩定成長。

(2)光電產業

近年來國內主要背光模組廠商，皆不斷擴增大陸廠產能，目前在大陸廠的產能已超越國內產能，另外日本、韓國的液晶廠也大多在打大陸設廠並移轉產能，加上中小尺寸面板應用更廣泛和普及化且手持式消費性產品週期縮短、只要景氣回升後需求將再提高，背光模組廠業績均可望再創新猷。

3. 發展遠景

設立平鎮廠之傢飾用布研發中心，以提高高單價先染大提花布的產量，規畫高檔產品，區隔產品市場。雖然傢飾布的設計生產、行銷在台灣紡織業尚屬新興產業，無論是人才培養、生產技術及管理制度的建立均有改善空間，但本公司已居傢飾布產業龍頭地位，相信憑藉本公司過去豐富之經驗，未來在設計、生產、行銷將會有顯著突破。

從以往到如今，紡織仍是我國最大外匯來源之一，但政府以往過度重視科技產業，並視紡織為夕陽產業，惟任何行業沒有傳統、科技之分，只是有以傳統或科技方法管理之分，如果以傳統觀念、方法管理，即使是當紅高科技產業，也不會長久，如果以科技的方式管理，並期盼政府能真正制定產業發展與輔導政策並照顧到紡織業需求，紡織本業部份，更將運用現有技術及不斷導入高科技之管理模式，使光電及精緻化紡織能並行並存，成為台灣永續發展的產業。

4. 競爭利基

- (1)低成本優勢：運用台灣聚酯加工絲產能規模世界前幾大，價格具世界競爭力。
- (2)因應全球區域整合，增設海外據點，直接爭取大賣場直接下單，以降低中間商之剝削利潤。
- (3)提高先染織物的比率，只要台灣產品差異化優勢有特色即具有明顯區格。
- (4)加強研發新紗種新花色讓產品產生差異化。

- (5)以關係企業合併採購之優勢取得較低之成本。
- (6)以關係企業精密射出成型之技術可順利引導本公司進入光電產業。
- (7)取得國際大廠技術授權與合作，協助生產研發及技術移轉工作。
- (8)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9)以現有的客源和技術基礎、發展更有利基的新產品策略。

有利因素：

- (1)我國紡織業上、中、下游體系完整，尤其我國聚酯纖維產量世界第一，對公司而言，關鍵原料供給不虞匱乏。
- (2)紡織產品結構多樣化及品質高級化。
- (3)紡織產品擁有織、染、整一貫化作業之生產能力。
- (4)紡織產品與關係企業垂直整合，將產品延伸到傢飾用品，銷售對象亦由以往進口商轉為大型量販店或百貨公司。
- (5)背光模組部門與國內外大廠配合，訂單穩定。

不利因素：

- (1)製造業勞工普遍不足，本公司因應對策為加強引進自動化、高速化設備，藉以降低對勞力之依賴度，並隨時檢討薪資之合理化，改善勞動條件及加強非薪資之各項福利措施，以降低流動率。
- (1)紡織產品部份新興國家加入競爭，中國大陸之積極投入，客人轉由向大陸購買，未來是最大競爭者。
- (2)由於背光模組中小尺寸之經濟規模較小，生產週期短，彈性化生產對應能力與時效略嫌不足。

5. 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於生產過程中,特別注重品質之嚴格把關,以降低不良率之發生,"良率"一直是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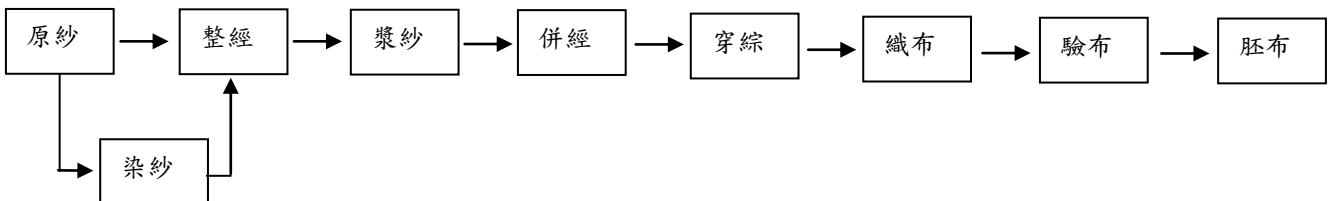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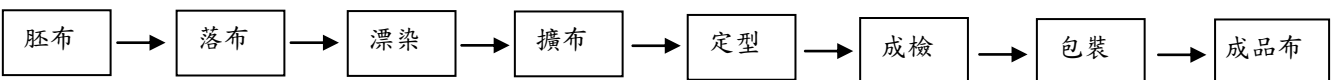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用 途
成 品 布	衣飾用布、傢飾用布等、航太空服用布等
代 工	布疋染色及整理
光 電 產 品	背光模組等(註)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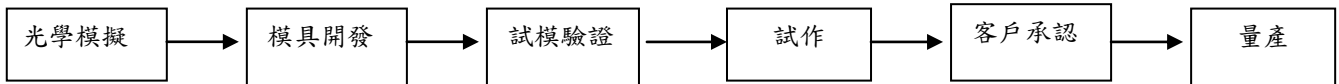
(A)織布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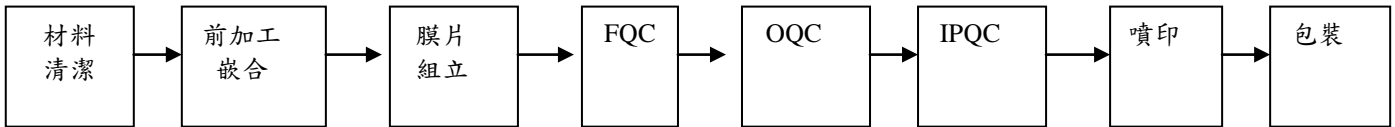
(B)染整製程



(C)背光模組研發製程



(D)背光模組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紗	桃園纖維工業、集盛實業、大立紡織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佔 10%以上)

(1)主要進貨客戶

單位：仟元；%

項目	99年	金額	佔進貨百分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98年	金額	佔進貨百分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截至100年3月31日	金額	佔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473,751	74	關係人	廠商 A	0		關係人	廠商 A	58,174	57	關係人
2	廠商 B	48,746	8	無	廠商 C	12,983	17	無	廠商 B	12,871	13	無
3	廠商 C	28,090	4	無	廠商 B	12,887	17	無	廠商 C	8,868	9	無
4	廠商 D	17,975	3	無	廠商 D	11,164	14	無	廠商 D	4,821	5	無
5	廠商 E	14,383	2	無	廠商 E	8,502	11	無	廠商 E	2,995	3	無
6	廠商 F	7,351	1	無	廠商 F	5,395	7	無	廠商 F	1,196	1	無
	其他	47,288	8		其他	27,416	34		其他	45,814	12	
	進貨淨額	637,584	100		進貨淨額	78,347	100		進貨淨額	134,739	100	

(2)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仟元；%

項目	99年	金額	佔銷貨百分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98年	金額	佔銷貨百分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截至100年3月31日	金額	佔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467,289	57	無	客戶 B	81,662	34	無	客戶 A	43,587	31	無
2	客戶 B	99,867	12	無	客戶 C	42,501	18	無	客戶 C	24,858	18	無
3	客戶 C	76,929	10	無	客戶 D	27,594	12	無	客戶 B	24,199	17	無
4	客戶 D	25,355	3	無	客戶 A	0	0	無	客戶 D	3,859	3	無
	其他	145,708	18		其他	87,159	36		其他	42,961	31	
	銷貨淨額	815,148	100		銷貨淨額	238,916	100		銷貨淨額	139,464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碼、仟片、仟元

生 產 年 度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9 年 度			98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成 品 布	4,700	4,637	285,640	5,760	2,857	195,470
合 計	4,700	4,637	285,640	5,760	2,857	195,47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碼、仟片、仟元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9 年 度				98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成 品 布	414	28,087	4,072	273,878	278	21,384	2,610	200,983
光 電 產 品	214	30,143	5,226	478,045	—	—	—	—
其 它	—	4,995	—	—	2	15,387	23	1,162
合 計	628	63,225	9,298	751,923	280	36,771	2,633	202,145

三、從業員工

100年3月31日

年 度		99 年 度	98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48	51	41
	工 員	77	66	74
	合 計	125	117	115
平均服務年資		4.9	7.6	5.15
平均年歲		44	43	44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碩 士 以 上	0%	2%	0%
	大 專	26%	29%	25%
	高 中	29%	28%	28%
	高 中 以 下	45%	41%	47%

四、環保支出

本公司布匹染整所使用之原料，於生產過程中尚無環境污染問題，故最近二年度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罰或發生糾紛需賠償情形，預計未來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如員工國內外旅遊及聚餐，年節獎金、婚喪喜慶補助及子女獎助學金等。

2. 退休制度：

(1)依勞基法規定比例，按時提撥員工退休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並成立退休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金準備金之提撥、儲存及運用。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一員工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 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勞資糾紛損失：無。

(三)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流動資產		435,376	245,213	265,086	363,882	391,467	655,893
基金及投資		38,521	18,143	46,477	81,132	108,567	36,316
固定資產		289,747	299,552	311,677	323,108	329,971	291,187
其他資產		198,244	232,123	277,606	247,988	325,360	53,840
資產總額		961,888	795,031	900,846	1,016,110	1,155,365	1,037,2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56,054	516,127	482,096	381,845	659,253	706,601
	分配後 (註1)	656,054	516,127	482,096	381,845	659,253	706,601
長期負債		6,244	4,444	-	6,000	7,517	2,514
其他負債		27,278	-	-	-	-	35,6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9,576	520,571	482,096	387,845	666,770	744,791
	分配後 (註1)	689,576	520,571	482,096	387,845	666,770	744,791
股本		541,946	465,023	775,038	775,038	957,197	541,946
資本公積		23,077	-	430,000	430,000	355,000	23,0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7,887)	(204,933)	(800,627)	(586,076)	(829,555)	(289,214)
	分配後 (註1)	(307,887)	(204,933)	(800,627)	(586,076)	(829,555)	(289,21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176	14,370	14,339	9,303	5,953	16,63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72,312	274,460	418,750	628,265	488,595	292,445
總 額	分配後 (註1)	242,312	274,460	418,750	628,265	488,595	292,445

註：(1)95年度至99年度為純損，故分配後金額與分配前金額相同。

(2)10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其他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營業收入	815,148	238,916	402,218	534,962	529,779	139,464
營業毛利 (損失)	34,237	(2,965)	9,496	(26,667)	2,666	1,924
營業損失	(21,072)	(39,600)	(49,062)	(105,895)	(73,702)	12,278
營業外收入	3,589	10,022	40,538	102,658	52,849	48,566
營業外支出	(85,471)	103,680	183,338	83,451	134,930	17,615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02,954)	(133,258)	(191,862)	(86,688)	(155,783)	18,67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02,954)	(133,258)	(195,852)	(88,680)	(154,997)	18,67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02,954)	(133,258)	(195,852)	(88,680)	(154,997)	18,673
每股盈餘	(2.11)	(2.87)	(8.27)	(3.07)	(5.03)	0.34
			(註2)		(註1)	

註：1. 96年度減資彌補虧損，依規定追溯調整95年度普通股基本每股虧損。

2. 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依規定追溯調整97年度普通股基本每股虧損。

3. 10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其他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5	林鈞堯暨王照明	無保留意見
96	翁世榮暨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97	翁世榮暨張淑瓊	無保留意見
98	翁世榮暨蔡金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林鈞堯暨蔡金拋	無保留意見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0/3/31 (註2)	
		99年度	98年度	97年度	96年度	95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1.69	65.48	53.52	38.17	57.71	71.8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6.14	93.11	134.35	196.3	150.35	101.3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66.36	47.15	54.99	95.3	59.38	92.82	
	速動比率	54.78	36.14	30.82	64.61	31.33	82.25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	5.37	6.83	6.58	4.26	0.78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59.83	67.99	53.42	55.48	85.72	465.68	
	存貨週轉率(次)	12.70	3.01	3.77	2.73	2.98	1.99	
	平均銷貨日數	28.74	121.07	96.85	133.69	122.58	183.2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77	0.8	1.29	1.66	1.6	0.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3	0.3	0.45	0.53	0.46	0.1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1)	(14.27)	(19.04)	(6.61)	(10.79)	2.26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66)	(38.45)	(37.41)	(15.88)	(27.43)	6.6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損失)	(3.89)	(8.52)	(6.33)	(13.66)	(7.7)	(2.27)
		稅前純益(損失)	(19)	(28.66)	(24.76)	(11.18)	(16.27)	3.45
	純益率(%)	(12.63)	(55.78)	(48.69)	(16.58)	(29.25)	13.39	
	每股盈餘(元)(註1)	(2.11)	(2.87)	(8.27)	(3.07)	(5.03)	0.34	
現金 流量(註3)	現金流量比率(%)	-	-	-	7.68	-	6.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2.39	-	4.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0	
	財務槓桿度	20.5	0.72	0.73	0.82	0.75	1.7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未達20%者不予分析)

1. 流動及速動比率：99年較98年度上升99年營收大幅成長，應收款項較98年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99年較98年度上升主係99年營收增加，營業成本也隨之增加所致。
3. 存貨週轉天數：99年較98年度上升主係99年營收增加，營業成本也隨之增加所致。
4. 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較98年增加係99年營業收入大幅成長所致。
5. 資產報酬率：較98年度提升係99年稅後純損減少所致。
6. 營業損失占實收資本比率：較98年下降係99年度營業損失較98年減少及99年股本增加所致。
7. 稅前純損占實收資本比率：較98年下降係99年稅前純損較98年減少及99年股本增加所致。
8. 純益率：較98年提升主係99年稅後純損較98年減少所致。
9. 每股盈餘：較98年提升主係99年稅後純損較98年減少所致。

註：(1)係依截至民國95、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股數追溯調整。

註：(2)10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其他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而為負數者，則不予揭露，槓桿度若為負數，亦不予揭露。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虧損撥補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等，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葉 敏 正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四、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642 號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蔡金拋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76)台財證(一)第 114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1 9 日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7,113	3	\$ 10,971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五及六)	\$ 519,383	54	\$ 451,079	5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300	-	430	-	2120 應付票據	-	-	2,94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及六)	202,232	21	21,348	3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42,569	4	13,167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9,273	2	24,402	3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33,891	4	29,667	4
1178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四(九))	3,307	-	2,849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29,180	3	-	-
11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8,309	1	18,615	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五及六)	19,408	2	13,333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96,845	10	107,920	1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1,623	1	5,941	1
120X 存貨(附註四(三)及六)	68,827	7	53,422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56,054	68	516,127	6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7,170	1	5,256	1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5,376	45	245,213	3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六)	6,244	1	4,444	-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31,521	3	18,143	2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四))	27,278	3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7,000	1	-	-	2XXX 負債總計	689,576	72	520,571	65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8,521	4	18,143	2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股本(附註四(十二))				
成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41,946	56	465,023	59
1501 土地	99,946	10	99,946	13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1521 房屋及建築	201,818	21	201,818	25	3211 普通股溢價	23,077	2	-	-
1531 機器設備	463,964	48	463,531	58	335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551 運輸設備	4,104	1	4,104	1	待彌補虧損	(307,887)	(32)	(204,933)	(26)
1561 辦公設備	16,760	2	16,722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81 其他設備	89,395	9	89,095	1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176	2	14,370	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875,987	91	875,216	110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72,312	28	274,460	35
15X9 減：累計折舊	(543,966)	(57)	(533,390)	(6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599 減：累計減損	(42,274)	(4)	(42,274)	(5)	重大之期後事項(附註九)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89,747	30	299,552	38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五及六)	196,300	21	206,502	26					
1820 存出保證金	432	-	432	-					
1830 遞延費用	1,512	-	1,806	-					
185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	-	23,383	3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198,244	21	232,123	29					
1XXX 資產總額	\$ 961,888	100	\$ 795,03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61,888	100	\$ 795,031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811,873	99	\$	226,620	95
4170 銷貨退回	(1,050)	-	(1,005)	-
4190 銷貨折讓	(670)	-	(1,315)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810,153	99		224,300	94
4610 勞務收入		4,995	1		14,616	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15,148	100		238,91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十六)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776,214)	(95)	(228,712)	(96)
5610 勞務成本	(4,697)	(1)	(13,449)	(5)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80,911)	(96)	(242,161)	(101)
5910 營業毛利(損)		34,237	4	(3,245)	(1)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500)	-	(1,500)	(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500	-		1,780	1
		34,237	4	(2,965)	(1)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27,237)	(3)	(15,931)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018)	(2)	(14,85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54)	(2)	(5,85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309)	(7)	(36,635)	(15)
6900 營業淨損	(21,072)	(3)	(39,600)	(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005	-		1,324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1,236	-		1,236	-
7480 什項收入		1,348	1		7,462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89	1		10,022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20,044)	(3)	(15,291)	(7)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38,844)	(5)	(72,002)	(30)
7560 兌換損失	(15,712)	(2)	(2,177)	(1)
7880 什項支出	(10,871)	(1)	(14,210)	(6)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5,471)	(11)	(103,680)	(44)
9600 本期淨損	(\$	102,954)	(13)	(\$	133,258)	(56)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普通股每股虧損(附註四(十五))		(\$ 2.11)	(\$ 2.11)		(\$ 2.87)	(\$ 2.8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待 彌 補 虧 損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u>98 年 度</u>					
9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75,038	\$ 430,000	(\$ 800,627)	\$ 14,339	\$ 418,750
減 資 彌 補 虧 損	(310,015)	-	310,015	-	-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430,000)	430,000	-	-
98 年 度 淨 損	-	-	(133,258)	-	(133,258)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持 股 比 例 變 動 調 整 數	-	-	(11,063)	-	(11,063)
國 外 長 期 投 資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變 動 數	-	-	-	31	31
9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65,023</u>	<u>\$ -</u>	<u>(\$ 204,933)</u>	<u>\$ 14,370</u>	<u>\$ 274,460</u>
<u>99 年 度</u>					
9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65,023	\$ -	(\$ 204,933)	\$ 14,370	\$ 274,460
現 金 增 資	76,923	23,077	-	-	100,000
99 年 度 淨 損	-	-	(102,954)	-	(102,954)
國 外 長 期 投 資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變 動 數	-	-	-	806	806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41,946</u>	<u>\$ 23,077</u>	<u>(\$ 307,887)</u>	<u>\$ 15,176</u>	<u>\$ 272,312</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	(\$ 102,954)	(\$ 133,258)
調整項目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500)	(1,780)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1,500	1,500
呆帳損失(備抵呆帳轉列其他收入)	1,245	(43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8,844	72,00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37	(1,241)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11,527	14,036
出租及閒置資產折舊費用(表列什項支出)	9,437	13,186
處分固定及出租資產損失(利益)	5	(54)
其他收入	-	(4,70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870)	547
應收票據-關係人	-	4,778
應收帳款	(182,129)	(3,7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29	(9,242)
其他應收款項	(458)	(1,19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23	(30,360)
存貨	(16,542)	55,043
其他流動資產	(1,914)	4,43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3,383	-
應付票據	(2,940)	1,612
應付帳款	29,402	35
應付費用	4,014	7,926
其他流動負債	8,071	(8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2,390)	(11,783)

(續次頁)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99</u>	<u>年</u>	<u>度</u>	<u>98</u>	<u>年</u>	<u>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應收關係人資金融通款減少	\$		6,083	\$		36,073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4,075	(102,996)
處分固定及出租資產價款			6,578			2,557
購置固定資產	(2,216)	(538)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款	(30,000)			-
遞延費用增加	(1,347)	(3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827)	(65,212)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淨增加			74,379			48,149
應付短期票券淨減少			-	(29,861)
應付關係人資金融通款增加			29,18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30,000			2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28,200)	(8,223)
現金增資			1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5,359			30,0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6,142	(46,9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971			57,9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113	\$		10,971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9,106	\$		15,18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4	\$		113
支付現金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3,171	\$		538
減：期末應付款	(955)			-
支付現金數	\$		2,216	\$		538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u>						
以債權作價投資子公司	\$		-	\$		50,0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本昌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9 年 11 月設立，原主要經營布匹染整業務，於民國 83 年 9 月 30 日吸收合併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更名為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90 年 11 月 7 日由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匹染整、各類紡織品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等業務。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為 125 人。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10 月 2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中環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表決權股份達 66.31%，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逾期 61~90 天提撥率 0.5%，逾期 91~180 天提撥率 0.5%，逾期 271~360 天提撥率 10%，逾期 360 天以上提撥率 15%。

(四)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
2. 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六)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為 3 至 50 年，機器設備為 3 至 10 年，運輸設備為 3 至 6 年，生財器具為 3 至 6 年，餘為 2 至 2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維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於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出租資產依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項下，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於營業外支出。

(七)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改善工程等，依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年限採平均法攤提。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九) 員工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

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三)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會計原則變動-存貨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度之本期稅後淨損增加 \$25,245(含認列子公司損失\$10,957)，每股虧損增加 0.5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98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01	\$ 453
活期存款	26,699	10,255
支票存款	13	263
	<u>\$ 27,113</u>	<u>\$ 10,971</u>

(二)應收帳款淨額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98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61,075	\$ 41,557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151,738	-
	212,813	41,557
減：備抵呆帳	(10,581)	(20,209)
	<u>202,232</u>	<u>21,348</u>
催收款	11,525	11,525
減：備抵呆帳	(11,525)	(11,525)
	<u>-</u>	<u>-</u>
	<u>\$ 202,232</u>	<u>\$ 21,348</u>

1.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並於民國 99 年度依合約規定出具承購同意書，同意書中載明係屬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交易，依約定本公司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美金 6,000 仟元及新台幣 30,000 仟元之本票，供作發生商業糾紛時之擔保，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給予之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擔保品
台新銀行	美金 \$5,170 新台幣\$1,382	美金\$6,900	美金 \$4,136 新台幣\$1,105	2.88%~3.69%	-

2. 上述應收帳款質押借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三) 存 貨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54,887	\$ 49,571
在 製 品	19,904	7,670
製 成 品	34,154	35,167
商 品 存 貨	85	80
	109,030	92,48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0,203)	(39,066)
	<u>\$ 68,827</u>	<u>\$ 53,422</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75,331	\$ 230,16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1,137	(1,241)
出售下腳收入	(254)	(214)
銷貨成本	<u>\$ 776,214</u>	<u>\$ 228,712</u>

註：係民國 98 年度將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致期末評價產生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9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Texture)	100.00%	\$ 3,471	\$ 5,213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	30.68%	2,295	2,295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富士光)	100.00%	25,755	9,946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FJKL-BVI)	59.55%	(21,416)	689
		10,105	18,143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其他		21,416	-
		<u>\$ 31,521</u>	<u>\$ 18,143</u>

2.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益，除 Texture 及台灣艾伯司康對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影響非屬重大，而依其帳載數認列投資損益外，餘係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其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9 年 度	98 年 度
Texture	(\$ 1,374)	(\$ 1,975)
FJKL-BVI	(23,279)	(27,167)
台灣富士光	(14,191)	(42,790)
台灣艾伯司康	-	(70)
	<u>(\$ 38,844)</u>	<u>(\$ 72,002)</u>

3.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對台灣富士光之應收債權轉增資，其金額為\$50,000，經上開增資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計 73.43%。

4.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富士通化成)簽訂股權交易協議書，以美金 1 元向富士通化成購買台灣富士光 26.57%之股權，經上開交易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

(五)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99,946	\$ -	\$ -	\$ 99,946
房屋及建築	201,818	(79,101)	(11,865)	110,852
機器設備	463,964	(390,388)	(13,399)	60,177
運輸設備	4,104	(3,323)	(167)	614
辦公設備	16,760	(13,242)	(814)	2,704
其他設備	89,395	(57,912)	(16,029)	15,454
	<u>\$ 875,987</u>	<u>(\$ 543,966)</u>	<u>(\$ 42,274)</u>	<u>\$ 289,747</u>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99,946	\$ -	\$ -	\$ 99,946
房屋及建築	201,818	(73,431)	(11,865)	116,522
機器設備	463,531	(387,561)	(13,399)	62,571
運輸設備	4,104	(3,308)	(167)	629
辦公設備	16,722	(13,082)	(814)	2,826
其他設備	89,095	(56,008)	(16,029)	17,058
	<u>\$ 875,216</u>	<u>(\$ 533,390)</u>	<u>(\$ 42,274)</u>	<u>\$ 299,552</u>

1. 紡織部門為本公司一獨立之營運單位，因其產品係屬成熟期商品，本公司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部門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 6.15% 及 5.31%；此外，並依據淨公平價值加以評估紡織部門所屬之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經由上述評估結果，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紡織部門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累計減損均分別為 \$42,274、\$700 及 \$28,350。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六) 出租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63,564	\$ -	\$ -	\$ 63,564
房屋及建築	198,753	(85,672)	-	113,081
機器設備	18,901	(15,028)	(293)	3,580
辦公設備	8,584	(6,567)	(407)	1,610
其他設備	67,589	(53,124)	-	14,465
	<u>\$ 357,391</u>	<u>(\$ 160,391)</u>	<u>(\$ 700)</u>	<u>\$ 196,300</u>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63,564	\$ -	\$ -	\$ 63,564
房屋及建築	198,753	(78,956)	-	119,797
機器設備	22,435	(16,784)	(293)	5,358
辦公設備	8,597	(6,486)	(407)	1,704
其他設備	67,906	(51,827)	-	16,079
	<u>\$ 361,255</u>	<u>(\$ 154,053)</u>	<u>(\$ 700)</u>	<u>\$ 206,502</u>

係本公司將背光部門相關營運資產出租予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七) 其他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閒置資產	\$ 77,259	\$ 77,259
減：累計折舊	(48,909)	(48,909)
減：累計減損	(28,350)	(28,350)
	<u>\$ -</u>	<u>\$ -</u>

(八) 短期借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 126,299	\$ 143,700
擔保借款	393,084	307,379
	<u>\$ 519,383</u>	<u>\$ 451,079</u>

利率區間 2.88%~4.83% 2.645%~4.83%

1. 上開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本公司已分別開立 \$716,720 及 \$736,910 之本票供作擔保。

2.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其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所得稅

	99 年 度	98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	\$ -
預付稅款	(104)	(113)
應收退稅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 104)	(\$ 113)

1.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明細如下：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211,897	\$ 206,259
(2)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211,897	\$ 206,259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98 年 12 月 31 日</u>	
	金 額	影 響 數	金 額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0,203	\$ 6,835	\$ 39,066	\$ 7,813
備抵呆帳超限數	20,041	3,407	20,530	4,1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408	<u>919</u>	3,155	<u>631</u>
		11,161		12,550
減：備抵評價		(11,161)		(12,55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u>		<u>\$ -</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823	\$ 140	\$ 993	\$ 19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92,680	32,756	168,027	33,605
虧損扣抵	987,290	167,839	779,252	155,850
投資抵減		<u>-</u>		<u>4,055</u>
		200,736		193,709
減：備抵評價		(200,736)		(193,70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u>		<u>\$ -</u>

3.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金額明細如下：

<u>發 生 年 度</u>	<u>虧 損 扣 抵 金 額</u>	<u>有 效 期 間</u>
民國 92 年度	\$ 140,890	截至民國102年度
民國 93 年度	230,303	截至民國103年度
民國 94 年度	174,035	截至民國104年度
民國 95 年度	110,593	截至民國105年度
民國 96 年度	112,275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 97 年度	90,978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 98 年度	73,148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 99 年度	<u>55,068</u>	截至民國109年度
	<u>\$ 987,290</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十) 長期借款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非金融機構擔保借款	\$ 25,652	\$ 17,77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9,408)	(13,333)
	<u>\$ 6,244</u>	<u>\$ 4,444</u>

利率區間 2.80%~5.20% 2.80%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9 年 5 月及 98 年 9 月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存貨融資合約，借款金額分別為\$30,000 及\$20,000，分別分二年及一年半各 24 期及 18 期開票償還。
2. 上開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之長期借款，本公司已分別開立\$52,003 及\$20,383 之本票供作擔保。
3.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其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一)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41,738 及\$45,174。

(1) 本公司以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0.50%	0.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2.25%

(2)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及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項 目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042)	(\$ 5,686)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549)	(26,953)
累積給付義務	(34,591)	(32,63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203)	(1,272)
預計給付義務	(35,794)	(33,91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1,738	45,174
提撥狀況	5,944	11,263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441	876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985)	(9,121)
預付退休金	\$ 3,400	\$ 3,018
既得給付	\$ 7,318	\$ 5,872

(3)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之明細如下：

	99 年度	98 年度
服務成本	\$ 1,212	\$ 1,729
利息成本	763	85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016)	(1,152)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35	43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之攤銷	(576)	(930)
淨退休金成本	\$ 818	\$ 939

-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2,299 及 \$ 2,207。

(十二)股本

-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 \$1,77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普通股股本總額為 \$541,946。
-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7,692,307 股以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每股發行價格為 13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9 月 10 日，並於民國 99 年 10 月辦妥變更登記。另依法令規定，私募之股份於發行日後三年內不得掛牌買賣。
-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金額計 \$310,015，減資比率為 40%，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98 年 6 月 20 日，並於民國 98 年 7 月辦妥變更登記。

(十三) 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其金額計 \$430,000。

(十四)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完納稅捐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優先發放特別股息，如尚有餘額，按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635，惟無未分配盈餘可供分配，如有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事項時，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

(十五) 普通股每股虧損

	99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本期淨損	<u>(\$ 102,954)</u>	<u>(\$ 102,954)</u>	48,884	<u>(\$2.11)</u>	<u>(\$2.11)</u>
	98 年		度		
	金額		期末流通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本期淨損	<u>(\$ 133,258)</u>	<u>(\$ 133,258)</u>	46,502	<u>(\$2.87)</u>	<u>(\$2.87)</u>

(十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分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5,865	\$ 19,228	\$ 65,093
勞健保費用	4,471	1,199	5,670
退休金費用	2,235	882	3,117
其他用人費用	1,674	734	2,408
折舊費用(註)	10,087	756	10,843
攤銷費用	648	36	684

功能別 性質別	9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2,763	\$ 12,601	\$ 55,364
勞健保費用	4,063	1,019	5,082
退休金費用	2,370	776	3,146
其他用人費用	1,313	280	1,593
折舊費用(註)	10,711	1,526	12,237
攤銷費用	1,730	69	1,799

註：不包含出租及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帳列什項支出)，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之金額分別為 \$9,437 及 \$13,186。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富士光)	本公司之子公司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Texture)	"
FJKL Technology(BVI) Corp. (FJKL-BVI)	"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富士光-蘇州)	本公司之孫公司
尚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尚陽)	中環之子公司
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晶通)	"
EM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EMC Holding)	"
F5 Holdings, Ltd. (F5 Holdings)	中環之孫公司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中環)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銷貨收入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 入百分比	金 額	佔營業收 入百分比
Texture	\$ 25,355	3	\$ 27,594	12
其 他	4,590	1	370	-
	<u>\$ 29,945</u>	<u>4</u>	<u>\$ 27,964</u>	<u>12</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視其銷售地區或產品種類而與一般客戶不同，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付視係其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對關係人之貨款收款期間為月結 90 天~120 天。

(2)勞務收入

本公司為提升光電事業部之競爭力，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士光專責背光事業之經營，採廠房、設備出租及人員支援方式進行，以本公司人力支援台灣富士光部分係依每月發生之成本轉向台灣富士光收取，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所發生之勞務收入分別計 \$4,995 及 \$14,616。

2. 進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富士光-蘇州	\$ 473,757	74	\$ -	-
其 他	4,601	1	241	-
	<u>\$ 478,358</u>	<u>75</u>	<u>\$ 241</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約定進貨價格辦理；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付係視其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目前對富士光-蘇州之之付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富晶通及台灣富士光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

3. 應收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Texture	\$ 14,796	7	\$ 18,568	28
台灣富士光	-	-	5,852	9
其 他	4,486	2	-	-
	<u>19,282</u>	<u>9</u>	<u>24,420</u>	<u>37</u>
減：備抵呆帳	(9)		(18)	
	<u>\$ 19,273</u>		<u>\$ 24,402</u>	

4. 其他應收款

(1) 其他應收款

	性 質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富士光-蘇州	機器設備等	\$ 8,344	\$ 2,403
台灣富士光	租金收入等	105	11,047
其 他		<u>125</u>	<u>-</u>
		8,574	13,450
減：備抵呆帳		(265)	(918)
		<u>\$ 8,309</u>	<u>\$ 12,532</u>

(2) 應收帳款逾期轉列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台灣富士光	\$ -	\$ 6,130
減：備抵呆帳	-	(47)
	<u>\$ -</u>	<u>\$ 6,083</u>

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轉列數係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逾非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間部分，其帳齡約在 180 天至 360 天，依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93)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

(3) 應收資金融通款

99		年		度	
資金融通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台灣富士光	\$16,000	\$ -	6%	\$ 722	\$ -
98		年		度	
資金融通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台灣富士光	\$ 7,750	\$ -	6%	\$ 19	\$ -
FJKL-BVI	19,323	-	6%	50	-
		\$ -		\$ 69	\$ -

5.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 其他應收款

	性	質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台灣富士光		租金收入等	\$ -	\$ 7,416
減：備抵呆帳			-	(33)
			\$ -	\$ 7,383

(2) 應收資金融通款

民國 99 年度無此情形，民國 98 年度明細如下：

98		年		度	
資金融通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台灣富士光	\$25,000	\$ 16,000	6%	\$ 987	\$ 270

6. 應付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估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百分比
富士光—蘇州	\$ 13,749	32	\$ -	-
其他	213	1	-	-
	\$ 13,962	33	\$ -	-

7. 應付費用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估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百分比
富晶通	\$ 3,139	9	\$ 325	40
中環	2,103	7	11,640	1
其他	716	2	51	-
	\$ 5,958	18	\$ 12,016	41

8. 應付資金融通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民國 98 年度無向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形，民國 99 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

情形列示如下：

	99 年		度		
資金融通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EMC Holding	\$ 19,320 (USD600仟元)	\$ 17,508 (USD600仟元)	4.83%	\$ 659	\$ 185
F5 Holdings	12,880 (USD400仟元)	11,672 (USD400仟元)	4.83%	440	124
	<u>\$ 32,200</u>	<u>\$ 29,180</u>		<u>\$ 1,099</u>	<u>\$ 309</u>

9. 重大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出售出租資產及固定資產予富士光-蘇州該機器設備之帳面價值分別為\$2,607及\$2,381，處分利益分別為\$3,683及\$54。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款項尚有\$8,344未收回。

10. 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大園廠房及機器設備等予台灣富士光，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租金收入皆為\$1,200。

11.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台灣富士光	\$ -	\$ 20,000
富士光-蘇州(註)	87,240	96,120
	(USD3,000仟元)	(USD3,000仟元)
	<u>\$ 87,240</u>	<u>\$ 116,120</u>

註：本公司提供定期存款計 USD3,000 仟元作為擔保品，以供該公司取得金融機構融資額度。

12. 其他

(1)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中環為本公司提供金融機構融資背書保證總額分別為\$453,710及\$489,516。

(2)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關係人為本公司進行加工製造及提供人力支援等服務所發生之相關費用或成本分別為\$15,753及\$7,901。

1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薪資	\$ 3,705	\$ 2,036
獎金	-	-
業務執行費用	-	-
盈餘分配項目	-	-
	<u>\$ 3,705</u>	<u>\$ 2,036</u>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4)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5)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及活期存款(表列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長、短期借款 、子公司融資擔保	\$ 103,845	\$ 107,920
固定資產	短期借款	209,121	214,256
出租資產	"	167,617	173,993
應收帳款	"	151,738	-
存貨	長期借款	25,652	-
		<u>\$ 657,973</u>	<u>\$ 496,16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五所述者外，本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購買原料、商品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立信用狀而尚未支付價款計\$14,03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欣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賣賣契約書，同意出售位於大園廠之土地及廠房，交易總價款為\$207,500(含稅)，預計產生之處分利益約為\$45,000。

十、其他

(一)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本公司因營運持續發生虧損，且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故本公司擬採行以下措施來改善未來之營運：

1. 業務發展策略

(1)背光事業部分：

- A. 持續整合母公司集團於光電產業之各項既有資源，積極提升本公司各項資產之利用率，以期發揮整體資源之最大綜效，並建立集團間企業之合作模式，拓展各項光電產品之加工製造業務。
- B. 整合本公司現行包括海內、外各背光事業之分工及資源等優勢，以台灣地區為接單及產品研發基地，積極與客戶洽商建構新的業務合作模式(如 ODM 等業務)；大陸地區則致力於提升導光板等產品之自製能力，積極改善生產製程以提升背光模組之良率及直通率，以期提高公司各項光電產品之獲利能力。
- C. 透過集團資源之整體評估整合，期能將背光事業之各項資產包括廠

房、設備等積極尋求再活化利用之機會，以提高本公司資產之經濟效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背光部門最終將以整合 MIB (Module in Back Ligh) 並適時導入集團相關光電之代工製造等業務，以垂直整合本公司於光電產業所扮演之角色並改善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2) 紡織事業部分：

- A. 紡織事業部將持續提升各資產之活化與利用外，並仍將以少量多樣之產品為未來主要之生產模式。並持續進行各項既有製程設備之改善與生產良率之提昇，以提高小量多樣訂單之生產效率，並降低目前因產能不足而委外代工之各項需求及支出，逐步提高各項紡織產品之自製程度與獲利能力。
- B. 持續進行各項紡織產品之生產製程改善，輔以各項資產之活化與再利用，並持續縛節紡織事業各項產品生產成本與費用之支出，期以最少之資本與費用支出獲致更高之生產改善效益。
- C. 紡織事業部門除將持續維繫既有歐、美等市場之銷售合作關係外，亦積極規劃大陸市場之拓展；另因各項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且維持高檔不墜，故紡織事業將適時調漲各項產品之銷售價格，以反應持續維持高檔之原、物料成本，維繫各項產品之獲利能力。

2. 資金籌措

(1) 積極爭取銀行融資。

(2) 持續積極去化庫存、加強應收款及存貨與子公司之管理，藉以改善資金管控期以改善財務結構。

3. 本公司業已取得母公司財務支持之聲明。

(三)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66,379	\$ -	\$ 366,379
存出保證金	432	-	432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25,023	-	625,02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652	-	25,652

98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86,535	\$ -	\$ 186,535
存出保證金	432	-	432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496,853	-	496,85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7,777	-	17,77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以折現。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4.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背書保證金額	\$ 87,240	\$ 116,120

本公司提供保證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且依據目前信用狀況評估，並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保證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四)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519,383 及 \$451,079；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5,652 及 \$17,777。

(五)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為信用良好之企業，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係本公司之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營運持續發生虧損，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其相關說明及因應措施詳附註十（二）。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其餘固定利率之負債，市場利率變動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不致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借入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營運持續發生虧損，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其相關說明及因應措施詳附註十（二）。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固定利率之負債，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457	29.08	\$ 245,930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19	29.08	3,4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668	29.18	\$ 223,752
<u>其他負債-其他(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u>			
美金:新台幣	736	29.08	21,403
9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68	31.99	\$ 50,160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84	31.99	5,88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00	32.04	\$ 96,12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貸		與往來對象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性質(註2)	資金貸與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3)			(註4)	
	公司	對								提列備抵擔保品	呆帳金額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16,000	\$ -	6%	1	\$ 14,616 (註5)	-	\$ -	-	\$-	\$ 14,616	\$ 14,616
		"	其他應收款	1,500	-	6%	1	"	-	-	-	-	"	"
		"	" (註7)	7,553	-	-	1	"	-	-	-	-	"	"
		"	"	10,000	-	6%	2	-	營運週轉	-	-	-	"	54,462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 (註7)	824	-	-	1	27,594 (註5)	-	-	-	-	27,594	27,594
1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7)	16,875	170	-	1	57,980 (註6)	-	-	-	-	57,980	57,980
2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7)	28,190	13,810	-	1	57,980 (註5)	-	-	-	-	57,980	57,980
		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註7)	6,775	-	-	1	-	-	-	-	-	-	-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並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5：係民國98年度之銷貨金額。

註6：係民國98年度之進貨金額。

註7：係逾期應收帳款視為資金貸放款數。

註8：上述本公司對富士光科技(股)公司之資金貸與事項，因與該公司業務往來金額減少，致超過資金貸與所訂之限額，本公司於民國99年8月已依規定將相關改善計畫送本公司監察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之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 證之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三)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稱							
0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136,156	\$ 20,000	\$ -	\$ -	-	\$ 272,312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136,156	96,600 (USD 3,000仟元)	87,240 (USD3,000仟元)	87,240 (USD3,000仟元)	32.04	272,312
		"		"	136,156	11,460	-	-	-	272,312
1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	- (註四)	6,425 (USD 200仟元)	-	-	- (註四)	- (註四)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四：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淨值為負。

註五：上述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簡稱FJKL)對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事項，因淨值變動，致超過背書保證程序所訂之限額，FJKL已於民國99年8月依規定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計畫送本公司監察人。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本盟光電(股)公司	資本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295	30.68%	\$ 2,295	
"	股票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3,471	100.00%	3,471	
"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1,000,000	25,755	100.00%	35,456	
"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	"	5,300,000	(21,416)	59.55%	(21,416)	
						10,105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其他		21,416			
						<u>\$ 31,521</u>			
FJKL Technology Corp. (BVI)	資本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6,134)	100.00%	(36,13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交易人名稱	之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473,757	74%	月結30-60天	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	視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較其他關係人付款天數短	\$ 13,749	32%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原始投資金額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53號10樓	\$ 960	\$ 960	紡織品貿易	-	30.68%	\$ 2,295	\$ -	\$ -		
"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7250 Harwin Dr. Ste G Houston, Texas 77036	9,961	9,961	紡織品貿易	-	100.00%	3,471	(1,374)	(1,3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75,575	175,575	背光模組買賣	5,300,000	59.55%	(21,416)	註1 (39,091)	(23,279)	"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北港村工3路7號	235,600	205,600	背光模組買賣	31,000,000	100.00%	25,755	(12,233)	(14,191)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新區塔園路369號	291,558	291,558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	100.00%	(36,134)	註1 (39,091)	註2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註2：本盟光電(股)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之組裝 業務	\$291,558 (USD8,900仟元)	(二)	\$ 170,265 (USD5,300仟元)	\$ -	\$ -	\$170,265 (USD5,300仟元)	59.55%	(\$ 23,279) (二)2	(\$ 21,416)	\$ -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淨值*60%)
\$ 170,265 (USD 5,300仟元)	\$ 170,265 (USD 5,300仟元)	\$ 163,38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五之關係人交易。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分別列示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紡織部門	背光部門	合 併	紡織部門	背光部門	合 併
部門收入	\$ 302,002	\$ 513,146	\$ 815,148	\$ 223,931	\$ 14,985	\$ 238,916
部門損失	(\$ 9,511)	(\$ 11,561)	(\$ 21,072)	(\$ 38,329)	(1,271)	(\$ 39,60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374)	(\$ 37,470)	(38,844)	(\$ 2,045)	(69,957)	(72,002)
公司一般收入			3,589			10,022
公司一般費用			(26,583)			(16,387)
利息費用			(20,044)			(15,291)
稅前淨損			(\$ 102,954)			(\$ 133,258)
可辨認資產	\$ 393,880	\$ 382,498	\$ 776,378	\$ 392,944	\$ 212,282	\$ 605,226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5,766	\$ 25,755	31,521	\$ 7,508	\$ 10,635	18,143
公司一般資產			153,989			171,662
資產合計			\$ 961,888			\$ 795,031
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 11,047	\$ 9,917	\$ 20,964	\$ 13,928	\$ 13,294	\$ 27,222
資本支出金額	\$ 2,216	\$ -	\$ 2,216	\$ 538	\$ -	\$ 538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美 洲	\$	235,070	\$	181,740
亞 洲		491,311		7,601
其 他		25,483		12,804
	\$	<u>751,864</u>	\$	<u>202,145</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收入佔損益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u>客 戶</u>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u>金 額</u>	<u>佔營收淨 額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營收淨 額百分比%</u>
客戶甲	\$ 467,289	57	\$ -	-
客戶乙	99,867	12	81,662	34
客戶丙	25,355	3	27,594	12
客戶丁	76,929	10	42,501	18
	\$ <u>669,440</u>	<u>82</u>	\$ <u>151,757</u>	<u>64</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柯文彬

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4012 號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蔡金拋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76)台財證(一)第 114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1 9 日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71,827	5	\$ 57,533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五及六)	\$ 642,429	43	\$ 755,236	4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343	-	472	-	2120 應付票據	-	-	2,94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及六)	274,856	19	370,730	23	2140 應付帳款	258,783	18	287,426	1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707	-	35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34,869	2	37,662	2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	24,389	2	21,733	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205,684	14	210,606	1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20,233	8	123,041	8	2228 其他應付款	40,663	3	24,774	2	
120X 存貨(附註四(三)及六)	161,156	11	171,964	1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九)、五及六)	19,408	1	13,333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1,779	1	25,579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3,308	1	2,84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80,290	46	771,087	4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5,144	82	1,334,817	83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2,295	-	2,295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五及六)	6,244	1	4,444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7,000	1	-	-	2XXX 負債總計	1,221,388	83	1,339,261	83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295	1	2,295	-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股本(附註四(十二))					
成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41,946	37	465,023	29	
1501 土地	163,510	11	163,510	1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1521 房屋及建築	400,571	27	400,571	25	3211 普通股溢價	23,077	1	-	-	
1531 機器設備	688,748	47	695,753	43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551 運輸設備	7,341	-	7,937	1	3350 待彌補虧損	(307,887)	(21)	(204,933)	(13)	
1561 辦公設備	33,912	2	34,273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31 租賃改良	192,685	13	202,865	1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176	1	14,370	1	
1681 其他設備	188,704	13	182,866	11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72,312	18	274,460	17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675,471	113	1,687,775	105	3610 少數股權	(15,507)	(1)	468	-	
15X9 減：累計折舊	(841,338)	(57)	(800,714)	(50)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256,805	17	274,928	17	
1599 減：累計減損	(95,929)	(6)	(99,203)	(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48	-	3,407	-	重大之期後事項(附註九)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39,152	50	791,265	49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五)	28,285	2	22,648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743	-	5,045	-						
1830 遞延費用	4,072	-	8,729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356	1	13,120	1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21,171	1	26,894	2						
1XXX 資產總額	\$ 1,478,193	100	\$ 1,614,18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78,193	100	\$ 1,614,18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遠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257,739	102	\$	1,014,449	101		
4170 銷貨退回	(9,030)	(1)	(10,660)	(1)		
4190 銷貨折讓	(11,805)	(1)	(4,062)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236,904	100		999,72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十六)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1,192,699)	(96)	(1,061,695)	(106)		
5910 營業毛損		44,205	4	(61,968)	(6)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53,526)	(4)	(36,783)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6,507)	(4)	(49,43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55)	(2)	(21,07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6,888)	(10)	(107,295)	(11)		
6900 營業淨損	(72,683)	(6)	(169,263)	(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36	-		53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25	-		3,62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10,413	1		57,701	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474	1		61,857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36,954)	(3)	(41,981)	(4)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	-	(70)	-		
7560 兌換損失	(2,525)	-	(2,528)	-		
7880 什項支出	(18,078)	(2)	(6,174)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7,557)	(5)	(50,753)	(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118,766)	(10)	(158,159)	(1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	-	(4,828)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18,766)	(10)	(\$	162,987)	(16)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02,954)	(9)	(\$	133,258)	(13)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15,812)	(1)	(29,729)	(3)		
	(\$	118,766)	(10)	(\$	162,987)	(16)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後	後	後	後	後	後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四(十五))								
9750 本期淨損	(\$	2.11)	(\$	2.11)	(\$	2.87)	(\$	2.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普通股 溢價	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計
<u>98 年 度</u>						
9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5,038	\$ 430,000	(\$ 800,627)	\$ 14,339	\$ 23,735	\$ 442,485
減資彌補虧損	(310,015)	-	310,015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30,000)	430,000	-	-	-
98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133,258)	-	(29,729)	(162,987)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及股權交易調整數	-	-	(11,063)	-	6,363	(4,700)
國外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31	99	130
9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5,023</u>	<u>\$ -</u>	<u>(\$ 204,933)</u>	<u>\$ 14,370</u>	<u>\$ 468</u>	<u>\$ 274,928</u>
<u>99 年 度</u>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5,023	\$ -	(\$ 204,933)	\$ 14,370	\$ 468	\$ 274,928
現金增資	76,923	23,077	-	-	-	100,000
99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102,954)	-	(15,812)	(118,766)
國外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806	(163)	643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1,946</u>	<u>\$ 23,077</u>	<u>(\$ 307,887)</u>	<u>\$ 15,176</u>	<u>(\$ 15,507)</u>	<u>\$ 256,80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99</u> <u>年</u> <u>度</u>	<u>98</u> <u>年</u> <u>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118,766)	(\$ 162,98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53,342	88,449
呆帳損失(備抵呆帳轉列其他收入)	1,245 (2,559)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9,810)	27,4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7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25) (3,620)
應付權利金轉列其他收入	-	(19,435)
其他收入	-	(4,70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871)	546
應收帳款	94,629	115,1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72) (35)
存貨	10,808	89,535
其他應收款	1,910 (10,503)
其他流動資產	(3,200)	15,7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4	5,148
應付票據	(2,940)	424
應付帳款	(28,643) (6,928)
應付費用	15,389 (15,25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45) (8,994)
其他應付款項	(2,739) (456)
其他流動負債	<u>10,467</u>	<u>844</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57)</u>	<u>107,782</u>

(續次頁)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 6,615)	(\$ 102,66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786	16,490
購置固定資產	(34,094)	(32,60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02	(1,813)
遞延費用減少(增加)	9,070	(1,1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51)	(121,701)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淨減少	(106,732)	(82,65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861)
應付關係人資金融通款增加	29,180	30,418
長期借款舉借數	30,000	2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28,200)	(8,223)
現金增資	1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248	(70,317)
匯率影響數	15,954	11,1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4,294	(73,1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533	130,6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1,827	\$ 57,533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40,783	\$ 46,97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4	\$ 114
僅有部分現金收支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30,311	\$ 32,557
加：期初應付款	17,513	17,560
減：期末應付款	(13,730)	(17,513)
本期支付現金數	\$ 34,094	\$ 32,604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 929	\$ 17,523
加：期初應收款	5,211	4,178
減：期末應收款	(354)	(5,211)
收現數	\$ 5,786	\$ 16,4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原名：本昌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79年11月設立，原主要經營布匹染整業務，於民國83年9月30日吸收合併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更名為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90年11月7日由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匹染整、各類紡織品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9年10月27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中環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表決權股份達66.31%，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合計為556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紡織品貿易	100.00%	100.00%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59.55%	59.55%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及2)	光電產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之組裝業務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98年4月經董事會決議，以對富士光科技(股)公司之應收債權轉增資，其金額計\$50,000，經上開增資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增加為73.43%。

註2：本公司於民國98年11月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富士通化成)簽訂股權交易協議書，以美金1元向富士通化成購買富士光科技(股)公司26.57%之股權，經上開交易後，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增加為100%。

(三)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特殊風險：無重大之營業特殊風險。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此情形。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增資發行新股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影響重大之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並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分別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
2. 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 至 50 年外，餘為 2 至 2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維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於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九)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改善工程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年限採平均法攤提。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一) 員工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報告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係採確定提撥退休金制，即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提撥養老保險金，並計入當期費用。

(十二)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與台灣子公司因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與台灣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會計原則變動-存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度之本期稅後淨損增加 \$25,245，每股虧損增加 0.5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13	\$ 814
活期存款	71,023	55,980
支票存款	91	739
	<u>\$ 71,827</u>	<u>\$ 57,533</u>

(二)應收帳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34,408	\$ 390,942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151,738	-
	286,146	390,942
減：備抵呆帳	(11,290)	(20,212)
	<u>274,856</u>	<u>370,730</u>
催收款	11,525	11,525
減：備抵呆帳	(11,525)	(11,525)
	-	-
	<u>\$ 274,856</u>	<u>\$ 370,730</u>

1.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並於民國 99 年度依合約規定出具承購同意書，同意書中載明係屬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交易，依約定本公司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美金 6,000 仟元及新台幣 30,000 仟元之本票，供作發生商業糾紛時之擔保，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銀行給予之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擔保品
台新銀行	美金 \$5,170 新台幣\$1,382	美金\$6,900	美金 \$4,136 新台幣\$1,105	2.88%~3.69%	-

2. 上述應收帳款質押借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三) 存貨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原物料	\$ 109,730	\$ 124,974
在製品	60,381	52,383
製成品	83,941	97,383
商品存貨	85	80
在途存貨	-	2,486
	<u>254,137</u>	<u>277,306</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92,981</u>)	(<u>105,342</u>)
	<u>\$ 161,156</u>	<u>\$ 171,964</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02,763	\$ 1,034,560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註)	(9,810)	27,420
出售下腳收入	(254)	(285)
	<u>\$ 1,192,699</u>	<u>\$ 1,061,695</u>

註：係本期將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故經期末評價產生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四)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u>\$ 2,295</u>	30.68%	<u>\$ 2,295</u>	30.68%

2. 上開被投資公司因對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影響非屬重大，逕依其帳載數認列投資損益，民國99年及98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0及\$70。

(五)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163,510	\$ -	\$ -	\$ 163,510
房屋及建築	400,571	(164,773)	(11,865)	223,933
機器設備	688,748	(481,109)	(35,111)	172,528
運輸設備	7,341	(5,441)	(460)	1,440
辦公設備	33,912	(26,379)	(1,220)	6,313
租賃改良	192,685	(35,311)	(31,244)	126,130
其他設備	188,704	(128,325)	(16,029)	44,350
預付設備款	948	-	-	948
	<u>\$ 1,676,419</u>	<u>(\$ 841,338)</u>	<u>(\$ 95,929)</u>	<u>\$ 739,152</u>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163,510	\$ -	\$ -	\$ 163,510
房屋及建築	400,571	(152,388)	(11,865)	236,318
機器設備	695,753	(465,123)	(36,453)	194,177
運輸設備	7,937	(5,656)	(460)	1,821
辦公設備	34,273	(25,820)	(1,220)	7,233
租賃改良	202,865	(29,152)	(33,176)	140,537
其他設備	182,866	(122,575)	(16,029)	44,262
預付設備款	3,407	-	-	3,407
	<u>\$ 1,691,182</u>	<u>(\$ 800,714)</u>	<u>(\$ 99,203)</u>	<u>\$ 791,265</u>

1. 紡織部門為本公司一獨立之營運單位，因其產品係屬成熟期商品，本公司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部門固定資產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 6.15%及 5.31%；此外，並依據淨公平價值加以評估紡織部門所屬之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經由上述評估結果，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紡織部門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累計減損均分別為\$42,974 及\$28,350。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採用使用價值作為固定資產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且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 6.15%及 5.31%，經由上述評估結果，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累計減損分別計\$52,955 及\$56,229。
3.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六) 其他資產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閒置資產	\$ 77,259	\$ 77,259
減：累計折舊	(48,909)	(48,909)
減：累計減損	(28,350)	(28,350)
	<u>\$ -</u>	<u>\$ -</u>

(七) 短期借款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 126,299	\$ 143,700
擔保借款	516,130	611,536
	<u>\$ 642,429</u>	<u>\$ 755,236</u>

利率區間 2.79%~4.6% 2.645%~5.5%

1.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分別開立 \$716,720 及 \$736,910 之本票供作擔保。

2.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其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八) 所得稅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所得稅費用	\$ -	\$ 4,82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764)	(5,148)
匯率影響數	764	312
預付稅款	(104)	(114)
應收退稅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u>(\$ 104)</u>	<u>(\$ 114)</u>

1.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明細如下：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309,952</u>	<u>\$ 293,794</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297,596</u>	<u>\$ 280,674</u>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3,913	\$ 10,865	\$ 62,776	\$ 12,555
備抵呆帳超限數	21,074	3,583	20,530	4,1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27	<u>328</u>	3,290	<u>658</u>
		14,776		17,319
減：備抵評價		(<u>14,776</u>)		(<u>17,319</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u>		<u>\$ -</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823	\$ 140	\$ 993	\$ 19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92,680	32,756	168,027	33,605
虧損扣抵	1,483,237	262,280	1,232,613	238,616
投資抵減		<u>-</u>		<u>4,055</u>
		295,176		276,475
減：備抵評價		(<u>282,820</u>)		(<u>263,355</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2,356</u>		<u>\$ 13,120</u>

3.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金額明細如下：

(1) 本公司及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發生年度</u>	<u>虧損扣抵金額</u>	<u>有效期間</u>
民國 92 年度	\$ 140,890	截至民國102年度
民國 93 年度	230,303	截至民國103年度
民國 94 年度	174,299	截至民國104年度
民國 95 年度	163,145	截至民國105年度
民國 96 年度	166,807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 97 年度	178,350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 98 年度	115,81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 99 年度	99,369	截至民國109年度
	<u>\$ 1,268,977</u>	

(2)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u>發生年度</u>	<u>虧損扣抵金額</u>	<u>有效期間</u>
民國 95 年度	\$ 53,062	截至民國100年度
民國 97 年度	82,492	截至民國102年度
民國 98 年度	41,660	截至民國103年度
民國 99 年度	37,046	截至民國104年度
	<u>\$ 214,260</u>	

4. 本公司及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5.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屬於設立於經濟技術開發區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其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24%，並可享受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繳，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另外，公司若產生經營虧損，可逐年延續彌補，但最長不得超過損失發生年度以後五年。惟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依新修訂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簡稱「新稅法」)規定，取消外商投資生產性企業優惠，所得稅率調整為 25%，且企業無論是否處於虧損狀態，皆須強制適用上述兩免三減半規定，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依新稅法規定民國 97 年度為其兩免三減半之稅收優惠期間之第一年。

6.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民國 99 年度營運結果虧損，故無相關應付所得稅額。

7.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係設立於免稅地區英屬維京群島，無須繳納所得稅。

(九) 長期借款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非金融機構擔保借款	\$ 25,652	\$ 17,77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9,408)	(13,333)
	<u>\$ 6,244</u>	<u>\$ 4,444</u>
利率區間	2.80%~5.20%	2.80%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9 年 5 月及 98 年 9 月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存貨融資合約，借款金額分別為\$30,000 及\$20,000，分別分二年及一年半各 24 期及 18 期開票償還。
2. 上開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本公司已分別開立\$52,003 及\$20,383 之本票供作擔保。
3.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其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41,738 及\$45,174。

- (1) 本公司以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0.50%	0.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2.25%

-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及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042)	(\$ 5,686)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549)	(26,953)
累積給付義務	(34,591)	(32,63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203)	(1,272)
預計給付義務	(35,794)	(33,91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1,738	45,174
提撥狀況	5,944	11,26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41	876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985)	(9,121)
預付退休金	\$ 3,400	\$ 3,018
既得給付	\$ 7,318	\$ 5,872

(3) 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之明細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服務成本	\$ 1,212	\$ 1,729
利息成本	763	85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016)	(1,15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35	43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之攤銷數	(576)	(930)
淨退休金成本	\$ 818	\$ 939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2,299 及 \$ 2,207。
- 本公司之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 20% 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該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6,255 及 \$ 5,201。

(十一) 股本

-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 \$ 1,77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普通股股本總額為 \$ 541,946。
-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7,692,307 股以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每股發行價格為 13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9 月 10 日，並於民國 99 年 10 月辦妥變更登記。另依法令規定，私募之股份於發行日後三年內不得掛牌買賣。
-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金額計 \$ 310,015，減資比率為 40%，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98年6月20日，並於民國98年7月辦妥變更登記。

(十二) 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98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其金額計\$430,000。

(十三)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完納稅捐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優先發放特別股息，如尚有餘額，按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635，惟無未分配盈餘可供分配，如有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事項時，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

(十四) 普通股每股虧損

	99		年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度	
	金 額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淨損益	(\$102,954)	(\$102,954)	48,884	(\$2.11)	(\$2.11)

	98		年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度	
	金 額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淨損益	(\$128,430)	(\$133,258)	46,502	(\$2.76)	(\$2.87)

(十五)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民國99年及98年度，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分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0,319	\$ 37,418	\$ 137,737
勞健保費用	7,671	1,861	9,532
退休金費用	8,091	1,281	9,372
其他用人費用	8,592	1,917	10,509
折舊費用	49,012	3,201	52,213
攤銷費用	1,093	36	1,129

功能別 性質別	9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5,028	\$ 23,463	\$ 108,491
勞健保費用	6,793	1,329	8,122
退休金費用	7,304	1,043	8,347
其他用人費用	6,685	1,187	7,872
折舊費用	49,932	6,012	55,944
攤銷費用	32,436	69	32,505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台灣艾伯司康)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尚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尚陽)	中環之子公司
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晶通)	"
EM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EMC Holding)	"
F5 Holdings, Ltd.(F5 Holdings)	中環之孫公司
中宏包裝製品(東莞)有限公司(中宏包裝)	"
江蘇永興多媒體有限公司(永興多媒體)	"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中環)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FUJI TSU KASEI LIMITED(日本富士通化成)	係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之主要股東(註)

註：日本富士通化成已於民國99年1月出售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之所有股權，附列僅供參考。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 入百分比	金 額	佔營業收 入百分比
富晶通	\$ 3,703	-	\$ -	-
其 他	-	-	444	-
	<u>\$ 3,703</u>	<u>-</u>	<u>\$ 444</u>	<u>-</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視其銷售地區或產品種類而與一般客戶不同，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付視其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對關係人之貨款收款期間為月結 90 天~120 天。

2. 進 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富晶通	\$ 3,139	-	\$ -	-
其 他	-	-	241	-
	<u>\$ 3,139</u>	<u>-</u>	<u>\$ 241</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約定進貨價格辦理；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付係視其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目前對富晶通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

3. 應收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富晶通	\$ 3,707	1	\$ -	-
其 他	-	-	35	-
	<u>\$ 3,707</u>	<u>-</u>	<u>\$ 35</u>	<u>-</u>

4. 應付費用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富晶通	\$ 3,139	9	\$ 325	30
中 環	2,618	8	11,640	1
	<u>\$ 5,757</u>	<u>17</u>	<u>\$ 11,965</u>	<u>31</u>

5. 其他應付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EMC Holding	\$ 153,758	63	\$ 165,667	70
永興多媒體	22,065	9	23,429	10
中宏包裝	17,652	7	18,743	8
F5 Holdings	11,672	5	-	-
其他	537	-	2,767	1
	<u>\$ 205,684</u>	<u>84</u>	<u>\$ 210,606</u>	<u>89</u>

上開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資金融通款及應付設備款等，其中有關資金融通資訊列示如下：

資金融通對象	99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費用	應付利息
EMC Holding	\$ 186,935	\$ 153,758	3.01%~4.83%	\$ 5,179	\$ 914
永興多媒體	23,705	22,065	6.0165%	1,342	37
中宏包裝	18,963	17,652	5.5%	982	26
F5 Holdings	13,148	11,672	4.83%	440	124
		<u>\$ 205,147</u>		<u>\$ 7,943</u>	<u>\$ 1,101</u>

資金融通對象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費用	應付利息
EMC Holding	\$ 188,406	\$ 165,667	2.96%~6.0%	\$ 8,411	\$ 2,316
永興多媒體	24,060	23,429	6.0165%	845	121
中宏包裝	19,392	18,743	5.5%	762	89
		<u>\$ 207,839</u>		<u>\$ 10,018</u>	<u>\$ 2,526</u>

6. 重大財產交易/其他應付款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向中環購買什項設備及機器設備，價款計\$2,421(含稅)，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上開款項均已付款。

7. 其他無形資產/應付費用

- (1)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簽訂有關光電事業所需之技術許可使用契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94 年 7 月至 99 年 12 月止，依合約規定，於第一年度支付權利金計\$105,691(表列「其他無形資產」)。
- (2)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與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簽訂有關光電事業所需之技術許可使用契約，合約期間自民國 94 年 3 月至 99 年 12 月止，並依約定條件，於第一年度支付權利金計\$32,499(表列「其他無形資產」)，此外並於以後各年度依銷貨收入淨額之一定百分比支付營運權利金。民國 98 年 11 月間，日本富士通化成與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協議放棄該權利金債權，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因而

將該等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入，金額計\$19,435。

8. 什項收入

民國 99 年度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尚陽代售商品所計收之佣金收入計\$1,919(表列「什項收入」)

9.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民國99年及98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薪資	\$	6,517	\$	4,272
獎金		-		-
業務執行費用		-		-
盈餘分配項目		-		-
	\$	6,517	\$	4,272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10. 其他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中環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金融機構融資背書保證總額分別為\$475,595及\$489,516。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及活期存款(表列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長、短期借款 及關稅保證金	\$ 127,234	\$ 120,619
固 定 資 產	短期借款	376,738	388,249
應 收 帳 款	"	151,738	222,629
存 貨	長期借款	25,652	17,777
		\$ 681,362	\$ 749,27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五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一)因購買原料、商品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立信用狀而尚未支付價款計\$6,357。

(二)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已簽訂之廠房等租賃合約係於民國 106 年間到期，其未來最低應付租金明細如下：

到 期 年 度	最低租金給付金額
民 國 100 年 度	\$ 13,588
民 國 101 年 度	14,122
民 國 102 年 度	14,656
民 國 103 年 度	15,190
民 國 104 年 度	15,724
以後年度(折現值\$13,188)	25,549
	<u>\$ 98,829</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欣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賣賣契約書，同意出售位於大園廠之土地及廠房，交易總價款為\$207,500(含稅)，預計產生之處分利益約為\$45,000。

十、其他

(一)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本公司因營運持續發生虧損，且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故本公司擬採行以下措施來改善未來之營運：

1. 業務發展策略

(1) 背光事業部分：

- A. 持續整合母公司集團於光電產業之各項既有資源，積極提升本公司各項資產之利用率，以期發揮整體資源之最大綜效，並建立集團間企業之合作模式，拓展各項光電產品之加工製造業務。
- B. 整合本公司現行包括海內、外各背光事業之分工及資源等優勢，以台灣地區為接單及產品研發基地，積極與客戶洽商建構新的業務合作模式(如 ODM 等業務)；大陸地區則致力於提升導光板等產品之自製能力，積極改善生產製程以提升背光模組之良率及直通率，以期提高公司各項光電產品之獲利能力。
- C. 透過集團資源之整體評估整合，期能將背光事業之各項資產包括廠房、設備等積極尋求再活化利用之機會，以提高本公司資產之經濟效益。

綜上述所述，本公司背光部門最終將以整合 MIB (Module in Back Ligh) 並適時導入集團相關光電之代工製造等業務，以垂直整合本公司於光電產業所扮演之角色並改善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2) 紡織事業部分：

- A. 紡織事業部將持續提升各資產之活化與利用外，並仍將以少量多樣之產品為未來主要之生產模式。並持續進行各項既有製程設備之改善與生產良率之提昇，以提高少量多樣訂單之生產效率，並降低目前因產能不足而委外代工之各項需求及支出，逐步提高各項紡織產品之自製程度與獲利能力。
- B. 持續進行各項紡織產品之生產製程改善，輔以各項資產之活化與再利用，並持續節節紡織事業各項產品生產成本與費用之支出，期以

最少之資本與費用支出獲致更高之生產改善效益。

C. 紡織事業部門除將持續維繫既有歐、美等市場之銷售合作關係外，亦積極規劃大陸市場之拓展；另因各項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且維持高檔不墜，故紡織事業將適時調漲各項產品之銷售價格，以反應持續維持高檔之原、物料成本，維繫各項產品之獲利能力。

2. 資金籌措

(1) 積極爭取銀行融資。

(2) 持續積極去化庫存、加強應收款及存貨與子公司之管理，藉以改善資金管控期以改善財務結構。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出售位於大園廠之不動產，交易總價款為 \$207,500(含稅)。

3. 本公司業已取得母公司財務支持之聲明。

(三)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79,966	\$ -	\$ 479,966
存出保證金	4,743	-	4,743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182,428	-	1,182,42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652	-	25,652
	98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51,811	\$ -	\$ 551,811
存出保證金	5,045	-	5,045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318,644	-	1,318,64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7,777	-	17,77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其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以折現。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4.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背書保證金額	\$ 87,240	\$ 116,120

本公司提供保證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僅對子公司及孫公司為之，且依據目前信用狀況評估，並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保證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四)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642,429 及 \$755,236；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5,652 及 \$17,777。

(五)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為信用良好之企業，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惟本公司營運持續虧損，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其相關說明及因應措施詳附註十(二)。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其餘固定利率之負債，市場利率變動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不致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持續發生虧損，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其相關說明及因應措施詳附註十之(二)。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固定利率之負債，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688	29.08	\$ 223,567
美金:人民幣		2,960	6.62	19,5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980	29.18	\$ 232,856
美金:人民幣		15,902	6.62	105,271
		9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45	31.94	\$ 78,093
美金:人民幣		11,165	6.83	76,25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985	32.04	\$ 127,679
美金:人民幣		18,511	6.83	126,4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貸		與往來對象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性質(註2)	資金貸與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3)			(註4)	
	公司	對象								提列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16,000	\$ -	6%	1	\$ 14,616 (註5)	-	\$ -	-	\$ -	\$ 14,616	\$ 14,616
		"	其他應收款	1,500	-	6%	1	"	-	-	-	-	"	"
		"	" (註7)	7,553	-	-	1	"	-	-	-	-	"	"
		"	"	10,000	-	6%	2	-	營運週轉	-	-	-	"	54,462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 (註7)	824	-	-	1	27,594 (註5)	-	-	-	-	27,594	27,594
1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7)	16,875	170	-	1	57,980 (註6)	-	-	-	-	57,980	57,980
2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7)	28,190	13,810	-	1	57,980 (註5)	-	-	-	-	57,980	57,980
		日本富士通化成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註7)	6,775	-	-	1	-	-	-	-	-	-	-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並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5：係民國98年度之銷貨金額。

註6：係民國98年度之進貨金額。

註7：係逾期應收帳款視為資金貸放款數。

註8：上述本公司對富士光科技(股)公司之資金貸與事項，因與該公司業務往來金額減少，致超過資金貸與所訂之限額，本公司於民國99年8月已依規定將相關改善計畫送本公司監察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之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 證之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三)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0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128,403	\$ 20,000	\$ -	\$ -	-	\$ 256,805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128,403	96,600 (USD 3,000仟元)	87,240 (USD3,000仟元)	87,240 (USD3,000仟元)	33.97	256,805	
		"	"	128,403	11,460	-	-	-	256,805	
1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	- (註四)	6,425 (USD 200仟元)	-	-	- (註四)	- (註四)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四：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淨值為負。

註五：上述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簡稱FJKL)對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事項，因淨值變動，致超過背書保證程序所訂之限額，FJKL已於民國99年8月依規定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計畫送本公司監察人。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本盟光電(股)公司	資本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295	30.68%	\$ 2,295	
"	股票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3,471	100.00%	3,471	
"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1,000,000	25,755	100.00%	35,456	
"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	"	5,300,000	(21,416)	59.55%	(21,416)	
						10,105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其他		21,416			
						\$ 31,521			
FJKL Technology Corp. (BVI)	資本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6,134)	100.00%	(36,13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名稱	名稱	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473,757	74%	月結30-60天	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	視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較其他關係人付款天數短	\$ 13,749	32%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原始投資金額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53號10樓	\$ 960	\$ 960	紡織品貿易	-	30.68%	\$ 2,295	\$ -	\$ -		
"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7250 Harwin Dr. Ste G Houston, Texas 77036	9,961	9,961	紡織品貿易	-	100.00%	3,471	(1,374)	(1,3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75,575	175,575	背光模組買賣	5,300,000	59.55%	(21,416)	註1 (39,091)	(23,279)	"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北港村工3路7號	235,600	205,600	背光模組買賣	31,000,000	100.00%	25,755	(12,233)	(14,191)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新區塔園路369號	291,558	291,558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	100.00%	(36,134)	註1 (39,091)	註2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註2：本盟光電(股)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之組裝 業務	\$291,558 (USD8,900仟元)	(二)	\$ 170,265 (USD5,300仟元)	\$ -	\$ -	\$170,265 (USD5,300仟元)	59.55%	(\$ 23,279) (二)2	(\$ 21,416)	\$ -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淨值*60%)
\$ 170,265 (USD 5,300仟元)	\$ 170,265 (USD 5,300仟元)	\$ 163,38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五之關係人交易。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9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1	銷貨收入	\$ 25,355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視其銷售地區或產品種類而與一般客戶不同，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付係視其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	2.05%
"	"	"	"	應收帳款	14,796		1.00%
"	"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進貨	473,757		38.30%
"	"	"	"	出售固定資產	6,290(註)		0.51%
"	"	"	"	其他應收款	8,344		0.56%
"	"	"	"	應付帳款	13,749		0.93%
1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進貨	28,499		2.30%

民國98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0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1	銷貨收入	\$ 27,594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視其銷售地區或產品種類而與一般客戶不同，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付係視其營運狀況區分授信期間。	2.76%
"	"	"	"	應收帳款	18,568		1.15%
"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14,616		1.46%
"	"	"	"	應收帳款	5,852		0.36%
"	"	"	"	其他應收款	17,177		1.06%
"	"	"	"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3,416		1.45%
1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346		1.74%
"	"	"	"	進貨	57,980		5.80%
"	"	"	"	出售固定資產	12,018(註)		1.20%
"	"	"	"	應收帳款	12,608		0.78%
"	"	"	"	其他應收款	11,590	0.72%	
"	"	"	"	應付帳款	33,572	2.08%	

註:此為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單筆金額未達\$5,000以上者，不予揭露。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99度及98年度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分別列示如下：

	99		合 併
	紡織部門	背光部門	
部門收入	\$ 310,504	\$ 926,400	\$ 1,236,904
部門損失	(\$ 10,888)	(\$ 61,795)	(\$ 72,68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 5)	\$ 630	625
公司一般收入			24,037
公司一般費用			(30,138)
利息費用			(40,607)
稅前淨損			(\$ 118,766)
可辨認資產	\$ 389,606	\$ 789,264	\$ 1,178,870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95	\$ -	2,295
公司一般資產			297,028
資產合計			\$ 1,478,193
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 11,327	\$ 42,015	\$ 53,342
資本支出金額	\$ 2,265	\$ 31,829	\$ 34,094

	98		合 併
	紡織部門	背光部門	
部門收入	\$ 240,703	\$ 759,024	\$ 999,727
部門損失	(\$ 40,639)	(\$ 128,624)	(\$ 169,26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70)	\$ -	(7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 3,620	3,620
公司一般收入			58,237
公司一般費用			(8,702)
利息費用			(41,981)
稅前淨損			(\$ 158,159)
可辨認資產	\$ 391,411	\$ 942,583	\$ 1,333,99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95	\$ -	2,295
公司一般資產			277,900
資產合計			1,614,189
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 14,222	\$ 74,227	\$ 88,449
資本支出金額	\$ 608	\$ 31,996	\$ 32,604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分別列示如下：

	99		年		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 及合併子公 司以外客戶 之收入	\$ 818,773	\$ 384,455	\$33,676	\$ -	\$ 1,236,904
來自母公司 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31,632	502,260	-	(533,892)	-
收入合計	<u>\$ 850,405</u>	<u>\$ 886,715</u>	<u>\$33,676</u>	<u>(\$ 533,892)</u>	<u>\$ 1,236,904</u>
部門損益	<u>(\$ 38,604)</u>	<u>(\$ 33,937)</u>	<u>(\$ 1,378)</u>	<u>\$ 1,236</u>	<u>(\$ 72,683)</u>
利息費用					(36,954)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29)
稅前淨損					<u>(\$ 118,766)</u>
可辨認資產	<u>\$ 797,443</u>	<u>\$ 401,107</u>	<u>\$11,996</u>	<u>(\$ 31,676)</u>	<u>\$ 1,178,870</u>
	98		年		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 及合併子公 司以外客戶 之收入	\$ 261,005	\$ 694,356	\$44,366	\$ -	\$ 999,727
來自母公司 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59,556	58,032	-	(117,588)	-
收入合計	<u>\$ 320,561</u>	<u>\$ 752,388</u>	<u>\$44,366</u>	<u>(\$ 117,588)</u>	<u>\$ 999,727</u>
部門損益	<u>(\$ 119,442)</u>	<u>(\$ 50,012)</u>	<u>(\$ 2,310)</u>	<u>\$ 2,501</u>	<u>(\$ 169,263)</u>
利息費用					(41,981)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085
稅前淨損					<u>(\$ 158,159)</u>
可辨認資產	<u>\$ 676,873</u>	<u>\$ 714,932</u>	<u>\$18,854</u>	<u>(\$ 76,665)</u>	<u>\$ 1,333,994</u>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u>99</u>	<u>年</u>	<u>度</u>	<u>98</u>	<u>年</u>	<u>度</u>
亞 洲	\$		877,983	\$		702,515
美 洲			225,944			198,511
其 他			25,483			12,804
	<u>\$</u>		<u>1,129,410</u>	<u>\$</u>		<u>913,83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收入佔銷貨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u>客 戶</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u>	<u>客 戶</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u>
		<u>額百分比</u>			<u>額百分比</u>
客 戶 甲	<u>\$ 609,275</u>	<u>49</u>	客 戶 甲	<u>\$ 544,814</u>	<u>54</u>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35,376	245,213	190,163	77.55
長期投資		38,521	18,143	20,378	112.32
固定資產		289,747	299,552	(9,805)	(3.27)
其他資產		198,244	232,123	(33,879)	(14.60)
資產總額		961,888	795,031	166,857	20.99
流動負債		656,054	516,127	139,927	27.11
長期負債		6,244	4,444	1,800	40.50
負債總額		689,576	520,571	169,005	32.47
股本		541,946	465,023	76,923	16.54
資本公積		23,077	-	23,077	-
保留盈餘		(307,887)	(204,933)	(102,954)	50.24
股東權益總額		272,312	274,460	(2,148)	(0.78)
<p>兩期增比例變動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絕對金額超過\$10,000 者，方予分析。</p> <p>1. 流動資產：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大幅成長，應收款項較 98 年增加所致。</p> <p>2. 長期投資：主要係對子公司台灣富士光增資所致。</p> <p>3. 流動負債：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大幅成長，購買原物料應負款項增加所致。</p> <p>3. 資本公積：主要係增資溢價所致。</p> <p>4. 保留盈餘：主要係受 99 年度虧損所致。</p>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金額	98 年度 金額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816,868	241,236	575,632	238.6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20)	(2,320)	600	(25.86)
營業收入淨額		815,148	238,916	576,232	241.19
營業成本		(780,911)	(242,161)	(538,750)	222.48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1,500)	(1,500)	0	0.00
聯屬公司已實現利益		1,500	1,780	(280)	-
營業毛利(損)淨額		(34,237)	(2,965)	37,202	1254.70
營業費用		(55,309)	(36,635)	(18,674)	50.97
營業損失		(21,072)	(39,600)	18,528	(46.79)
營業外收入		3,589	10,022	(6,433)	(64.19)
營業外費用		(85,471)	(103,680)	18,209	(17.5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失)		(102,954)	(133,258)	30,304	(22.74)
所得稅費用(利益)		0	0	0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損失)		(102,954)	(133,258)	30,304	(22.74)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絕對金額超過\$10,000 者，方予分析，詳下列說明。

- 營業收入：主要係背光模組訂單成長增加所致。
- 營業成本：主要係營收較 98 年大幅成長，營業成本亦隨之增加所致。
- 營業毛利：主要係減少低毛利產品銷售，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毛利率。
- 營業費用：主要係營收增加，相關推銷費用亦增加所致。
- 營業外費用：主要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較 98 年減少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主要產品別	前後年度增 減變動數	異 原 因			
		銷 售 價 差 有利(不利)	成 本 價 差 有利(不利)	銷 售 量 差 有 利 (不利)	成 本 量 差 有 利 (不利)
紡織品	37,396	11,980	17,687	66,034	(58,305)
光電產品	(194)	508,616	(508,810)	-	-
合計	37,202	520,596	(491,123)	66,034	(58,305)
說 明	本公司紡織事業 99 年度銷量及單位售價均較 98 年度上升，致產生有利的銷售價差及銷售量差，99 年改善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能，單位成本下降，致產生有利的成本價差及不利的成本量差。另光電產品 98 年度係對富士光科技人力支援收取勞務報酬，99 年度始有光電產品銷售，惟在毛利率偏低的情況下，產生有利的銷售差異及不利的成本差異，整體而言營業毛利較 98 年度增加。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	98 年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兩期虧損以致產生營業活淨現金流出。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7,113	(6,798)	2,538	29,651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支付營業活動貸款增加，使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處分大園土地及廠房，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3) 融資活動：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本公司 99 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情形。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係以核心能力做相關多角化投資。
- 轉投資虧損原因：主要係因背光事業經濟規模效益未顯現，未來將加強拓展業務能力及降低成本。
-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一年將以大陸背光模組產能充分利用為主並積極開發新產品線。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年度利息支出 20,044 仟元，利息收入 1,005 仟元，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影響未來現金流量之變動，爾後應改善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金，降低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另本公司之產品大都以出口為主，匯率的變動致本年度匯兌損失 15,712 仟元，未來擬與銀行承作避險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減少外匯變動造成之損失；通貨膨脹致本公司進貨成本增加，但為避免客戶流失，並未全面反應在售價上，而影響本年度之損益。
-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資金貸與他人之對象係依本公司之「資

- 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進行審查及風險評估後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研發計畫皆按進度執行。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11. 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 關係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92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2 年 12 月 16 日					94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4 年 03 月 3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特別股					特別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92/10/13 20,000,000 股數					92/10/13 6,000,000 股數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私募價格之訂定係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期股價，實屬合理。					本私募價格之訂定係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期股價，實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依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相關規定，授權董事會於符合法令規定範圍內選定特定人。					依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相關規定，授權董事會於符合法令規定範圍內選定特定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公開募集之理由：若透過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故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籌募資金。 2.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資金用途預計達成之效益： ① 資金用途：本公司預計將本次私募取得之資金用於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 ② 預計達成效益：減輕利息負擔，對公司獲利及市場競爭力均有助益。					1. 不採公開募集之理由：若透過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故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籌募資金。 2.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資金用途預計達成之效益： ① 資金用途：本公司預計將本次私募取得之資金用於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 ② 預計達成效益：減輕利息負擔，對公司獲利及市場競爭力均有助益。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92/12/16					94/03/29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中環	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三款	20,000,000	母公司	無	中環	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三款	6,000,000	母公司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20					15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7)	無					無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累積虧損增加...)	無					無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公司經 92 年 10 月 13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得在總額不超過新台幣五億元之額度內私募特別股。本公司董事會訂同年 12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20,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四億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董事會訂 94 年 3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 6,000,000 特別股私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 元，所募資金計新台幣玖仟萬元，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償還銀行借款					償還銀行借款				

項 目	94 年 第 3 次 私 募 (註 1) 發 行 日 期 : 94 年 06 月 21 日					96 年 第 4 次 私 募 (註 1) 發 行 日 期 : 96 年 06 月 29 日				
私 募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註 2)	特 別 股					特 別 股				
股 東 會 通 過 日 期 與 數 額 (註 3)	93/09/29 25,000,000 股 數					96/06/13 4,000,000 股 數				
價 格 訂 定 之 依 據 及 合 理 性	本 私 募 價 格 之 訂 定 係 參 考 本 公 司 經 營 績 效、未 來 展 望 及 最 近 期 股 價，實 屬 合 理。					本 私 募 價 格 之 訂 定 係 參 考 本 公 司 經 營 績 效、未 來 展 望 及 最 近 期 股 價，實 屬 合 理。				
特 定 人 選 擇 之 方 式 (註 4)	依 證 交 法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相 關 規 定，授 權 董 事 會 於 符 合 法 令 規 定 範 圍 內 選 定 特 定 人。					依 證 交 法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相 關 規 定，授 權 董 事 會 於 符 合 法 令 規 定 範 圍 內 選 定 特 定 人。				
辦 理 私 募 之 必 要 理 由	1. 不 採 公 開 募 集 之 理 由：若 透 過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方 式 籌 資，恐 不 易 順 利 於 短 期 內 取 得 所 需 資 金，故 透 過 私 募 方 式 向 特 定 人 籌 募 資 金。 2. 本 次 私 募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之 資 金 用 途 預 計 達 成 之 效 益： ① 資 金 用 途：本 公 司 預 計 將 本 次 私 募 取 得 之 資 金 用 於 償 還 借 款 改 善 財 務 結 構。 ② 預 計 達 成 效 益：減 輕 利 息 負 擔，對 公 司 獲 利 及 市 場 競 爭 力 均 有 助 益。					1. 不 採 公 開 募 集 之 理 由：若 透 過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方 式 籌 資，恐 不 易 順 利 於 短 期 內 取 得 所 需 資 金，故 透 過 私 募 方 式 向 特 定 人 籌 募 資 金。 2. 本 次 私 募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之 資 金 用 途 預 計 達 成 之 效 益： ① 資 金 用 途：本 公 司 預 計 將 本 次 私 募 取 得 之 資 金 用 於 償 還 借 款 改 善 財 務 結 構。 ② 預 計 達 成 效 益：減 輕 利 息 負 擔，對 公 司 獲 利 及 市 場 競 爭 力 均 有 助 益。				
價 款 繳 納 完 成 日 期	94/06/21					96/06/29				
應 募 人 資 料	私 募 對 象 (註 5)	資 格 條 件 (註 6)	認 購 數 量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私 募 對 象 (註 5)	資 格 條 件 (註 6)	認 購 數 量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中 環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21,600,000	母 公 司	無	中 環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4,000,000	母 公 司	無
	中 贏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3,400,000	投 資 公 司	無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註 7)	15					15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與 參 考 價 格 差 異 (註 7)	無					無				
辦 理 私 募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如：造 累 積 虧 損 增 加...)	無					無				
私 募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及 計 畫 執 行 進 度	本 公 司 董 事 會 訂 94 年 6 月 21 日 為 增 資 基 準 日，辦 理 25,000,000 特 別 股 私 募，每 股 發 行 價 格 新 台 幣 15 元，所 募 資 金 計 新 台 幣 參 億 柒 仟 伍 佰 萬 元，主 要 用 途 為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本 公 司 經 96 年 06 月 13 日 股 東 常 會 通 過 於 新 台 幣 4 億 額 度 內，自 股 東 會 決 議 之 日 起 一 年 內 一 次 或 分 次 辦 理 私 募 乙 種 特 別 股 發 行 在 案。另 本 公 司 董 事 會 訂 96 年 6 月 13 日 為 增 資 基 準 日，辦 理 4,000,000 特 別 股 私 募，每 股 發 行 價 格 新 台 幣 15 元，所 募 資 金 計 新 台 幣 陸 仟 萬 元，主 要 用 途 為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私 募 效 益 顯 現 情 形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項 目	96 年 第 5 次 私 募 (註 1) 發 行 日 期 : 96 年 09 月 12 日					民 國 99 年 第 6 次 私 募 (註 1) 發 行 日 期 : 民 國 99 年 10 月 22 日				
私 募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註 2)	特 別 股					普 通 股				
股 東 會 通 過 日 期 與 數 額 (註 3)	96/06/13 11,000,000 股 數					民 國 99 年 6 月 25 日 股 數 7,692,307 股				
價 格 訂 定 之 依 據 及 合 理 性	本 私 募 價 格 之 訂 定 係 參 考 本 公 司 經 營 績 效、未 來 展 望 及 最 近 期 股 價，實 屬 合 理。					股 東 會 決 議 私 募 參 考 價 格 訂 定 依 據：參 考 價 格 係 依 定 價 日 前 一、三、五 個 營 業 日 擇 一 計 算 普 通 股 收 盤 價 簡 單 算 數 平 均 數 扣 除 無 償 配 股 除 權，並 加 回 減 資 反 除 權 後 之 股 價。本 次 私 募 普 通 股 價 格 之 訂 定 方 式 係 依 主 管 機 關 法 令 規 範 辦 理，訂 定 私 募 不 得 低 於 參 考 價 格 之 八 成 應 屬 合 理。				
特 定 人 選 擇 之 方 式 (註 4)	依 證 交 法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相 關 規 定，授 權 董 事 會 於 符 合 法 令 規 定 範 圍 內 選 定 特 定 人。					符 合 證 券 交 易 法 第 43 條 之 6 規 定 之 對 象 辦 理。				
辦 理 私 募 之 必 要 理 由	1. 不 採 公 開 募 集 之 理 由：若 透 過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方 式 籌 資，恐 不 易 順 利 於 短 期 內 取 得 所 需 資 金，故 透 過 私 募 方 式 向 特 定 人 籌 募 資 金。 2. 本 次 私 募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之 資 金 用 途 預 計 達 成 之 效 益： ① 資 金 用 途：本 公 司 預 計 將 本 次 私 募 取 得 之 資 金 用 於 償 還 借 款 改 善 財 務 結 構。 ② 預 計 達 成 效 益：減 輕 利 息 負 擔，對 公 司 獲 利 及 市 場 競 爭 力 均 有 助 益。					為 充 實 營 運 資 金 及 改 善 財 務 結 構。				
價 款 繳 納 完 成 日 期	96/9/28					民 國 99 年 9 月 10 日				
應 募 人 資 料	私 募 對 象 (註 5)	資 格 條 件 (註 6)	認 購 數 量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私 募 對 象 (註 5)	私 募 對 象 (註 6)	認 購 數 量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中 環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7,000,000	母 公 司	無	中 環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5,384,607	母 公 司	無
	中 嘉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4,000,000	投 資 公 司	無	中 嘉	第 四 十 三 條 之 六 第 三 款	2,307,700	投 資 公 司	無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註 7)	15					13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與 參 考 價 格 差 異 (註 7)	無					參 考 價 \$15.95，實 際 認 購 價 格 未 低 於 參 考 價 格 的 80%				
辦 理 私 募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如：造 成 累 積 虧 損 增 加...)	無					無				
私 募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及 計 畫 執 行 進 度	本 公 司 董 事 會 訂 96 年 9 月 28 日 為 增 資 基 準 日，辦 理 11,000,000 特 別 股 私 募，每 股 發 行 價 格 新 台 幣 15 元，所 募 資 金 計 新 台 幣 一 億 陸 仟 伍 佰 萬 元，主 要 用 途 為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民 國 99 年 第 四 季 業 已 完 成 運 用 情 形 及 執 行 進 度。				
私 募 效 益 顯 現 情 形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民 國 99 年 第 三 季 流 動 比 率 為 78.95%，較 民 國 99 年 第 二 季 流 動 比 率 67.29% 提 升。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註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是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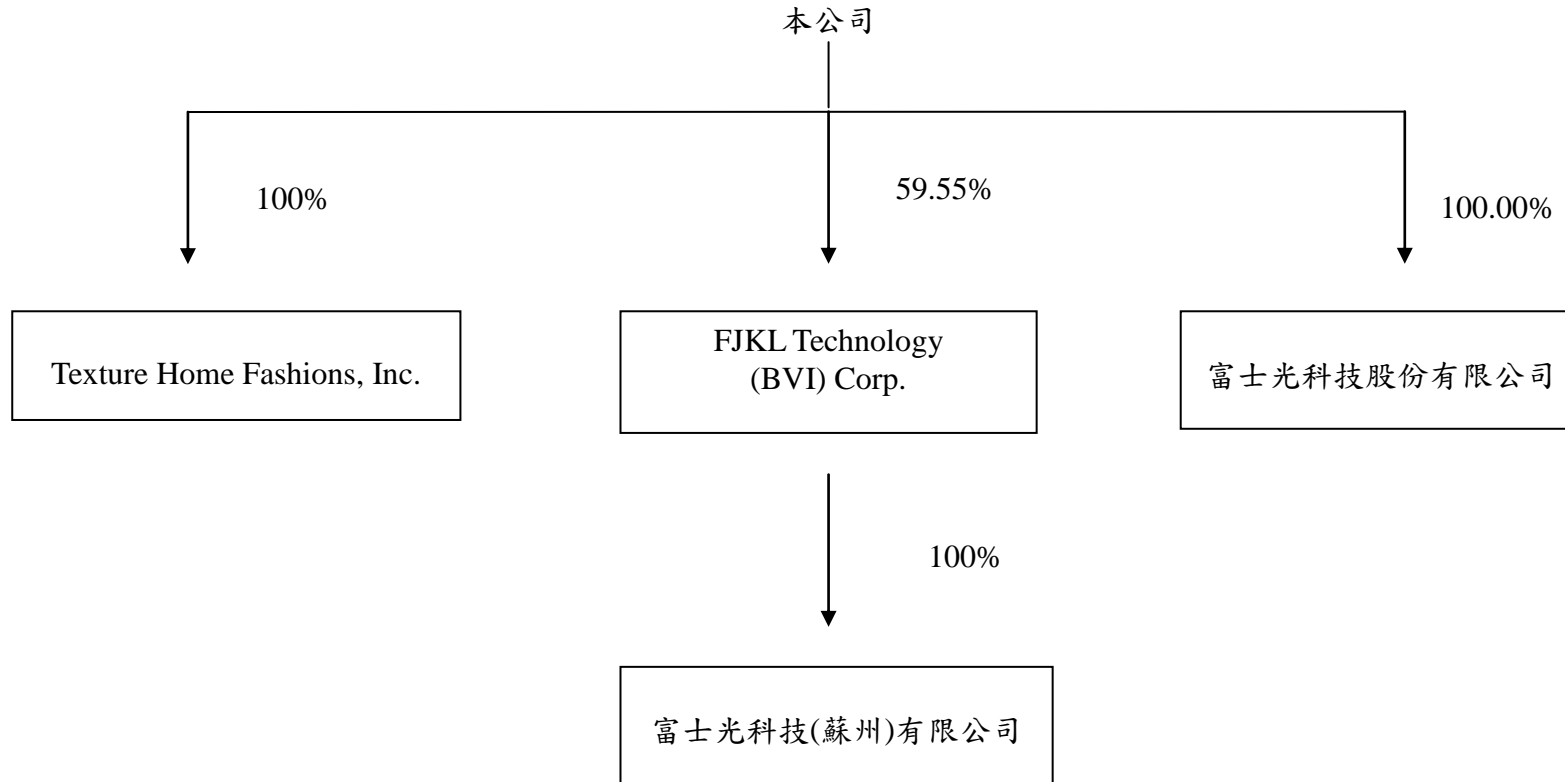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註4)	主要營業項目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2001.3.1	7250 Harwin Dr., Ste G Houston, Texas 77036, USA	US\$ 300,527	紡織品貿易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2004.4.13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8,900,000	控股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004.5.14	江蘇省蘇州市新區塔園路369-10號	US\$ 8,900,000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3.14	桃園縣大園鄉北港村工3路7號	NT\$ 310,000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註4：99/12/31 美金對台幣匯率為31.52。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紡織品貿易	不適用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控股	不適用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背光模組之生產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之組裝業務	同上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李 洸 銘	USD 300,527	100.00%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董事 董事 董事	本公司法人代表 翁 明 顯 楊 雅 琇 鄭 昭 生(註5)	USD 5,300,000	59.55%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註 2)(註 3)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監察人(註 4)	他公司法人代表 柯 文 彬 翁 明 顯 楊 雅 琇 楊 國 田	USD 8,900,000	59.55%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察人(註 4)	本公司法人代表 鄭 昭 生(註 5) 楊 國 田 翁 明 顯 羅 秀 玉	31,000,000 股	100.00%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 4：原監察人代表人陳慶昌先生於 99 年 4 月 21 日辭任。

註 5：原董事代表人柯文彬先生於 100 年 3 月 31 日辭任。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 9,960	\$ 16,559	\$ 13,088	\$3,471	\$ 31,073	\$(1,374)	\$ (1,374)	\$ -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286,256	(35,951)	11	(35,963)	-	(39,091)	(39,091)	-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91,558	527,351	563,485	(36,134)	88,736	(20,863)	(39,121)	-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	78,631	43,175	35,456	35,257	(21,185)	(12,233)	(0.39)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柯文彬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5 月 3 0 日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蔡金拋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76)台財證(一)第 11412 號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30 日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中環(股)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資本總額半數	中環(股)公司： 普通股： 35,916,440 股 其聯屬公司： 普通股： 13,765,623 股	中環(股)公司： 普通股：66.27% 其聯屬公司： 普通股：25.40%	- -	董事長 總經理 董事 董事	柯 文 彬 柯 文 彬 翁 明 顯 楊 國 田

二、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

-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無此情形。
- (二)財產交易情形：無此情形。
-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此情形。
-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此情形。
-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三、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係中環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背書保證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證責任或收回擔保品之條件或日期	財務報表已認列或有損失之金額	違反所訂相關作業規範之情形
	金額	占控制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名稱	數量	價值			
\$500,812	\$453,710	1.29%	融資額度擔保	本票	-	\$453,710	-	-	-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本公司因營運持續發生虧損，且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對此，本公司業已取得母公司中環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支持之聲明。

負責人：柯文彬

經理人：柯文彬

會計主管：李鴻逸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明顯